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1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工會輔導：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55 人次。

(二)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 (1) 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9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863 家。

(三)工作規則報核：

本 (1) 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61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1161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1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1 家。

(四)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99 年度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共計核定補助 253 案、補助子女 345 人、補助金額 2,542,000 元。公告受理 100 年上半年「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至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

(五)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為期本計畫本年度實施方式及工作內容更為明確，本局於 1 月 19 日下午 2 時整假本局 501 會議室邀請本案

合作之醫院研商，以提升執行效率與成果，並依其建議
與決議事項修訂 100 年度之計畫。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於 1 月 6 日召開，100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止累計補助 14 人，補助金額為 1,201,856 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1)月勞資爭議案件計182件，達成協議107件(含調解成立者21件)，未達成協議52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8件)，其他13件。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1)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1月31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5	5
	申訴案	4	4
申 訴 案	調查中	4	4
	不受理	0	0

處理 狀況	撤案	0	0
	評議成立	0	0
	評議不成立	0	0
	續審	0	0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0

(二)本(1)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1月31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7
	申訴案	11	12	
申訴 案處 理狀 況	調查中	11	11	
	不受理	0	0	
	撤案	1	1	
	評議成立	6	6	
	評議不成立	2	2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1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6人，已進用481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35人)，進用比例為195.53%。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立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23人，均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99年12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475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718家，佔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647人，實際進用人數為20,481人，進用率達139.83%。
2. 義務機關本（1）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1件，總計42,000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5件，總計133,000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91年6月21日公告實施，本（1）月共計9位身心障礙者藉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2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1）月之申請案件數計13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35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2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1,867,76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1)月共提供 23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4 人次、委辦單位 19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1)月計提供 227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1)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5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755 人，開案 1,140 人，媒合共 1,907 人次，推介就業 1,121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5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1 月 14 日辦理永樂按摩小站試營運開幕，由中華視障經穴按摩推廣協會承辦。

2. 本年度委託辦理「視障基礎按摩職業訓練班」已於1月21日下午評選完畢，已移秘書室辦理議價及決標。

(十一)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共計核發職業病 5 萬元 2 件。
2. 自 99 年 12 月短期服務 10 人、開案數 7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1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712	1712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96	96
外勞查察		2443	2443
外國人入國通報		1866	1866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288	288
-------------------	-----	-----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1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2	62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1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45	145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職能：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月6日公告並通知本市三大總工會100年度勞工教育補助重點、補助經費之額度、申請期限及其他相關事項。1月18、19日假勞工教育館辦理「100年度勞工教育經費補助申請及核銷說明會」，上午及下午各1場次計4場次，共計219人參加；100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共核准33件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1,593,100元整。

(二)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放映1部2場次，受益人數達1,040人次。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1月1

日至1月31日止參觀人數計700人次

(三)100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1期課程已於1月14日規劃完竣，預定於2月15日公告招生事宜。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1)月求職人數新登記3,895人，求才人數新登記3,439人，求供倍數新登記0.88，開立介紹卡13,677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1,777人，求才僱用人數1,818人，求職就業率45.62%，求才利用率52.86%。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1)月臺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1,960,546人次，新增求職人數1,334人，新增廠商家數597家，新增工作機會數10,555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1)月開案量533人，職業心理測驗123人次，深度就業諮詢290人次，推介人次2,110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268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1)月推介職業訓練計247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4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就業研習班、團體輔導班），目前進行招標程序，100 年度預計於 3 月份開課。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1）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28 人，個管開案數 10 人，推介人次 4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8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6 人，個管開案數 11 人，推介人次 5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0 人。
-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1）月求職新登記共 29 人，推介就業 55 人次，安置就業 20 人，追蹤關懷 68 人次。
- (6) 辦理 99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1）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488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293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74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227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46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268 個工作機會。
-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1）月受理轉換申請 182 件，承接申請 41 件，轉換協調成立 13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1）月訪視廠商家數 303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10,555 個。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

本(1)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5家，求才人數173人，推介人數121人，錄用95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1)月電話訪查3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1)月通報家次1,319家、資遣人數2,011人，電話訪問982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1049件，申領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數755人，協助就業安置數283人，推介職業訓練64人。

(2) 本(1)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1,648人次，申請1,230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1,194人，辦理失業再認定4,903人。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99年度下半年就業人數1,183,000人，失業人數62,000人，失業率5.0%，勞動力人數1,245,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4,644個。本(1)月份申請家數共80家次，已核定工作機會數260個，就業人數205人次。

(五)「得"薪"應手」小型就業博覽會：

100年1月14日(星期五)下午14時至16時30份假勞工公園舉辦，計有13家廠商共提供271個工作機會，並有職訓課程諮詢及健康服務中心提供口腔癌及大腸直腸癌免費篩檢，現場吸引約4百人到場，其中有265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91人次。

(六)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1月13日(星期四)假勞工教育館為家樂福辦理年關短期人才專案招募活動，共招募170名短期工作人力，計101人參加，100人進行面試，初步媒合58人。

(七)臺北人力銀行預訂於100年2月16日(星期三)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需求職務為門市人員及美容顧問，提供130個工作機會數，正擴大宣傳中。

(八)臺北人力銀行預訂於100年2月18日(13:00-16:00)及19日(10:00-16:00)(星期五、六)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鼎泰豐小吃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徵餐飲服務專員、點心學員…等共480名，正擴大宣傳中。

(九)臺北人力銀行預訂於100年2月20日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星期日)假勞工教育館2樓為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預計需求徵營業樓面儲

訓人員、工務人員等共38名，正擴大宣傳中。

(十) 臺北人力銀行預訂於100年2月25日(星期六)假晶宴會館民權館(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2號1樓，捷運行天宮站)為食祿軒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徵服務人員、儲備幹部、廚務、婚宴秘書…等共70名，正擴大宣傳中。

(十一) 臺北人力銀行預訂於100年3月12日(星期六)假中油大樓(信義區松仁路3號，捷運站)辦理「建國慶百年·扭轉薪未來」就業博覽會活動，正擴大邀商中。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1)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 2,172 場次(包含安全衛生檢查 1,877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295 場次)。
2. 春安期間實施重點對象勞動檢查：將國道客運業、賣場與工地等行業增列為重點檢查對象，其中分別於本(1)月13日及27日針對臺北轉運站及中山區美麗華百樂園賣場與鄰近工地執行勞動檢查。
3.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計畫，本(1)月檢查11個工地次，共13場次，其中罰鍰1件、停工2件。
4.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1)月標章認證4場次，空氣品質檢測9場次，共計13場次。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1)月19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工地稽查檢討座談會，計46家事業單位、82人次參加。
2. 本(1)月辦理「1小時護1生」即時性勞工安全

衛生教育訓練，計外牆清洗業 6 場次、10 人參訓；裝修業 10 場次、75 人參加。

3. 本處於新春前特別規劃「鴻兔大展慶新年 北市勞檢送關懷」活動，藉由軟性訴求發送紅包袋、勞動平安符及春聯等關懷市民之方式，以傳達迎春祈福及重視職場勞動安全之目的，本（1）月 28 日於本市迪化街、31 日於本市站前新光三越及 2 月 1 日於本市信義新天地等賣場廣場前發送，三天三場次發送紅包袋及春聯各 5000 份。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1）月 20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37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7,607 人。
2. 本（1）月發佈 9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因新春前夕加發 1 則「春節勤勞安，勞雇保安康」。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79,477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10 班，訓練人數計 1,622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1 班，訓練人數累計

569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1 班，訓練人數計 1,141 人。
3.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觀光導覽體驗實務班」等 2 班，訓練人數計 60 人。
4.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已於 100 年 1 月 4 日上網公告委外訓練招標案計「國際貿易人才培訓」等 44 班，預訓人數 1,320 人，訂於 1 月 27、28 日召開企劃書評選會議。
5.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與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辦「家事清潔班」，訓練期間自 1 月 3 日起至 1 月 26 日止，計 140 小時，訓練人數 27 人。

(二) 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1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 月 11 日至 20 日受理報名，報名書表於 1 月 4 日至 20 日於全國之統一超商(7-11)販售。

(三) 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 187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 為推廣視障音樂工作者演出，已於 100 年 1 月 7 日製作完成宣傳 DM 及訂購單，並發送本府各機關及區公所。已有 28 人次受邀參與演出機會，視障音樂人增加 15 萬 4,000 元收入。
- 二、 製作「春節完全採購手冊」- 為整合本市 20 間庇護工場產品彙總，內容包括食、衣、住、行，行銷活動期間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截至 1 月份，曾於中時電子報、自由時報、聯合新聞網等媒體曝光度，本次手冊一系列媒體活動，分別為 100 年 1 月 4 日評鑑表揚及發表會、1 月 6 日市長心路洗衣坊一日志工及 1 月 18 日市長清潔工作隊一日志工。此次活動已於 1 月 12 日由市府電子報發表介紹。在這些媒體報導之下已接到外局處，例如市議會圖書館、審計處及民眾來電索取型錄。
- 三、 為配合本處雲頂綠園揭牌暨辦公室裝修工程竣工，特於本(1)月 7 日舉辦「百年好合·太平安康-北市勞檢感恩 100 活動」，回顧過往展望未來。
- 四、 自 99 年 10 月份起陸續主動安排訪視事業單位高階主管，藉由召開訪視座談會，除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外，並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本(1)月 12 日及 14 日分別拜訪榮工工程及達欣工程等，參與人數計 60 餘人。
- 五、 本處為優化勞動場所之安全及健康防護，提升事業單位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並充分應用最新安全健康相關科技技術以降低職業災害，促進勞工身心健康，保障勞工安全，於今(100)年 2 月 11 日成立「臺北市勞動安全健康科技推動委員會」。本委員會設「安全科技應用組」、「健康科

技應用組」、「策略規劃組」、「綜合企劃組」、「行銷推廣組」及「行政支援組」等六大功能，由安全與健康產業協(學)會之會員及相關業界代表、與其他相關之公／協會代表、專家顧問代表所組成，以協助本處推動勞動安全健康科技應用及標準規範研訂。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健全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保障勞工權益，廣續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及本府「助妳好孕」，鼓勵企業辦理托兒服務方案，同時提供非自願性失業者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籌措子女就學費用，促進勞工及其家庭生活穩定。
- 二、提昇勞資爭議調處效能，協助勞工爭取法定權益，以「勞工權益基金」紓解訴訟引發的經濟與身心之負擔，維護弱勢勞工權益。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職場就業歧視，建立職場上兩性平權。
- 三、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四、強化外勞諮詢服務之功能，提供多元外勞文化及休閒聯誼活動。
- 五、執行勞委會落實客運業工作時間勞動檢查及後續追蹤計畫，督促國道客運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確遵工時相關規定，俾保障駕駛員勞動權益、保護消費者及公眾之生命安全。

- 六、辦理勞委會 100 年度醫療院所勞動條件檢查專案，督促其確實遵守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勞動法令，並提供勞工合法之勞動條件與勞動環境，以保障勞工基本權益。
- 七、廣續推動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制度：
- (一) 預計本年度第 1 季將本市施工中之營造工地約有 1,200 個全數完成標章認證。
 - (二) 預訂 4 月 30 日假臺北大學育樂館（民生東路三段與遼寧街口）辦理 100 年度勞動安全宣導活動「工安起飛、彩漾（Young）臺北」。
 - (三) 預訂 5 月 27 日假市政大樓親子劇場舉辦「安全城市・臺北起飛」2011 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成果研討會暨勞動安全邁向國際誓師大會。
- 八、建置與營造事業單位雙向溝通管道之「一呼百應通報體系」，預計建置期程：2 月下旬本府資訊處協助建置簡易版上線、4 至 5 月勞工局委外建置、6 月完整功能版上線。
- 九、執行 100 年職場健康促進計畫，加強市府各局處橫向聯繫工作，建構資訊服務平台，針對職場身、心、靈層面，共同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業務。
- 十、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
- 十一、建構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二、廣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三、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臺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

職場動態訊息。

- 十四、接受市府各機關學校委託辦理約聘僱人員、專業技工、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五、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六、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七、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十八、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十九、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

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99 年 12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99 年 12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3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千人或 0.01%；如與 98 年同月比較，亦增 11 萬 7 千人或 1.06%。12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13%，較上月下降 0.04 個百分點，較 98 年同月則升 0.02 個百分點。

99 年平均勞動力人數為 1,107 萬人，較 98 年增加 15 萬 3 千人或 1.40%。全年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07%，較 98 年上升 0.17 個百分點；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78%；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4.72%；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31%。

二、就業狀況：

99 年 12 月就業人數為 1,061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8 千人或 0.08%；如與 98 年同月比較，亦增 22 萬 9 千人或 2.21%。12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6 千人與 5 千人或 0.14% 與 0.08%，農業部門則減少 2 千人或 0.41%。若與 98 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5 萬 5 千人與 7 萬 6 千人或 4.19% 與 1.24%；農業部門則減少 1 千人或 0.20%。

99 年平均就業人數為 1,049 萬 3 千人，較 98 年增加 21 萬 4 千人或 2.09%，其中服務業部門增加 12 萬 3 千人或 2.02%，工業部門與農業部門亦分別增加 8 萬 5 千人與 7 千

人或 2.30% 與 1.33%。

三、失業狀況：

99 年 12 月失業人數為 52 萬人，較上月減少 7 千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減少 4 千人，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與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亦分別減少 3 千人與 1 千人。與 98 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11 萬 2 千人。

99 年 12 月失業率為 4.67%，較上月下降 0.06 個百分點；如與 98 年同月比較，亦降 1.07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73%，較上月下降 0.06 個百分點；與 98 年同月比較，亦降 1.04 個百分點。12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30.7 週，較上月延長 1.0 週。

99 年平均失業人數為 57 萬 7 千人，較 98 年減少 6 萬 2 千人，其中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減少 9 萬 7 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增加 2 萬 3 千人，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與初次尋職失業者亦分別增加 7 千人與 3 千人。99 年平均失業週數為 29.7 週，較 98 年延長 2.2 週。

99 年平均失業率為 5.21%，較 98 年下降 0.64 個百分點。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4.83%；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5.58%；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12%，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62%。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3.09%；

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5.35%；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3.39%。

四、非勞動力：

99 年 12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2 萬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6 千人或 0.20%，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5 萬 6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5 萬 2 千人；料理家務者 237 萬 2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6 萬 6 千人。如與 98 年同月比較，計增 7 萬 8 千人或 0.98%。

99 年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799 萬 2 千人，較 98 年增加 5 萬 5 千人或 0.69%，其中高齡、身心障礙者增加 4 萬 5 千人或 1.98%，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則減少 3 萬人或 1.38%，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與料理家務者亦分別減少 1 萬 6 千人與 2 千人或 8.94%與 0.07%。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2 月 28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工會輔導：

2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18 人次。

(二)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 (2) 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9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872 家。

(三)工作規則報核：

本 (2) 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65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共完成報核 126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3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止共完成報核 4 家。

(四)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 (100) 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2 月 28 日止累計核定補助 52 案、補助子女 64 人、補助金額 507,000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

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於1月6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累計補助14人，補助金額為1,201,856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2)月勞資爭議案件計103件，達成協議50件(含調解成立者17件)，未達成協議31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5件)，其他1件。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2)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2)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2月28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2
	申訴案	0	4	
申訴案 處理 狀況	調查中	0	4	
	不受理	0	0	
	撤案	0	0	
	評議成立	0	0	
	評議不成立	0	0	
	續審	0	0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0	

(二)本(2)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2)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2月28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2	9
	申訴案		6	18
申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6	17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0	6
	評議不成立		0	2
	續審		0	1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1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2月28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7人，已進用498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52人)，進用比例為201.62%。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立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

至 1 月 31 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36 人，均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 年 1 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467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 2,690 家，佔 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 14,545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20,141 人，進用率達 138.47%。
2. 義務機關本(2)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28 件，總計 1,995,000 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80 件，總計 3,871,000 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2)月共計 6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2)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5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5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2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1,867,76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2）月共提供 38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1 人次、委辦單位 37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2）月計提供 211.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2）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5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701 人，開案 112 人，媒合共 127 人次，推介就業 97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5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配合陽明山花季期間，於 2 月 18 日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活動，由臺北市瞽者福利促進會承辦。

(十一)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2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共計核發職業病 5 萬元 2 件。

2. 100年1月短期服務18人、開案數4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Hello Taipei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2)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2月28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714	3426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75	171
外勞查察	2329	4772
外國人入國通報	1240	3106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285	573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時間 件數	本(2)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2月28日止累計/

項目別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58	120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2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45	290

(三)外勞重要活動：

100年2月13日(日)下午1時至4時30分假臺北火車站南二門站前廣場舉辦第一場次「愛灑人間－外勞健康關懷」活動，活動圓滿順利。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職能：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核准61件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3,209,7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1場次；本(100)年度截至2月底止共核准94件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4,802,8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1場次。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放映2部4場次，受益人數達2,64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2月底止已放映3部6場次，總受益人數為3,68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止參觀人數計 50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2 月底止，總計 1,200 人次參觀。

(三) 100 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1 期課程已於 2 月 11 日函寄招生簡章及上網公告，預定於 3 月 3 日報名。

(四) 100 年度「委託製作勞工教育數位化學習課程」，已於 2 月 25 日上網公告，3 月 17 日完成招、決標作業。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2)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3,710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4,794 人，求供倍數新登記 1.29，開立介紹卡 13,505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473 人，求才僱用人數 1,337 人，求職就業率 39.70%，求才利用率 27.89%。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2)月臺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994,782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1,062 人，新增廠商家數 391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9,125 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2)月開案量 529 人，職業心理測驗 160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232 人次，推介人次 2,191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13 人次。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

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2）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394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58 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就業研習班、團體輔導班），目前進行招標程序，100 年度預計於 3 月份開課。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2）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1 人，個管開案數 20 人，推介人次 59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9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45 人，個管開案數 11 人，推介人次 94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5 人。
-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2）月職新登記共 58 人，推介就業 152 人次，安置就業 35 人，追蹤關懷 167 人次。
- (6) 辦理 99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2）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505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266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97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356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47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24 個工作機會。
-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2）月受理轉換申請 158 件，承接申請 21 件，轉換協調成立 9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2)月訪視廠商家數279家，開發工作機會數9,125個。
-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2)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2家，求才人數14人，推介人數32人，錄用7人。
-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2)月電話訪查3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2)月通報家次1,037家、資遣人數1,594人，電話訪問663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436件，申領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數704人，協助就業安置數161人，推介職業訓練80人。
- (2) 本(2)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1,387人次，申請1,085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971人，辦理失業再認定3,866人。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99年度下半年就業人數1,183,000人，失業人數62,000人，

失業率5.0%，勞動力人數1,245,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5,805個。本(2)月份申請家數共145家次，已核定工作機會數256個，就業人數194人次。

(五) 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2月16日(星期三)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完畢，需求職務為門市人員及美容顧問，提供130個工作機會數，面試人數：82人，初步媒合人數：32人。

(六) 「除舊迎“薪”」小型就業博覽會：

100年2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時至16時30份假勞工公園舉辦，計有13家廠商共提供253個工作機會，並有職訓課程諮詢及健康服務中心提供口腔癌及大腸直腸癌免費篩檢，現場吸引約5百人到場，其中有376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77人次。

(七) 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2月18日及19日(星期五、六)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鼎泰豐小吃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完畢，徵餐飲服務專員、點心學員…等共480名，共計706人參加，703人面試，149人初步媒合。

(八) 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2月20日(星期日)假勞工教育館2樓為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完畢，徵求徵營業樓面儲訓人員、工務人員等共38名，面試人數：44人，初步媒合人數：18人。

- (九) 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2月25日(星期六)假晶宴會館民權館(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2號1樓，捷運行天宮站)為食祿軒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完畢，徵求服務人員、儲備幹部、廚務、婚宴秘書…等共70名，面試人數：27人，初步媒合人數：9人。
- (十) 臺北人力銀行預訂於100年3月12日(星期六)下午13時至17時假中油大樓(信義區松仁路3號，捷運站)辦理「建國慶百年·扭轉薪未來」就業博覽會活動，預計邀請43家廠商，提供3060個工作機會，正擴大宣傳中。
- (十一) 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3月24日(星期四)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預計招募130名北區賣場人員及20名儲備幹部人員，正籌備中。
- (十二) 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3月28日(星期一)及30日(星期三)下午13時至16時假本處地下室辦理「統一超商專案招募」，預計提供130個工作機會，正籌備中。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2)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 1,814 場次(包含安全衛生檢查 1,468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346 場次)。
2. 春安期間勞動檢查(99年12月24日至100年2月28日):共檢查 3,182 場次，其中要求限期改善 772 件、停工 74 件，罰鍰 85 件合計罰鍰金額共新台幣 394 萬元。
3. 針對百貨公司、賣場及量販業者之全面檢查:本(2)

月檢查 24 場次，其中要求限期改善 11 件。

4. 執行勞委會醫療院所專案檢查：本（2）月共檢查 15 場次，其中 1 家因違反勞動法令已移送勞工局處理。
5. 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本（2）月已完成本市施工中之營造工地全數認證，共計認證 1,471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2 個、優等工地 105 個、甲等工地 729 個及候選工地 635 個。
6.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執行計畫，2 月共計 195 場次。
7.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計畫，本（2）月檢查 9 個場次並通知改善。
8.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2）月標章認證 10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9 場次，共計 19 場次。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2）月 16 日辦理勞安視訊監控系統研討會，計 22 家事業單位、44 人次參加。
2. 本（2）月辦理辦理營造業「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共計 39 場次、216 家事業單位、668 人次參加。
3. 本（2）月 21 日召開營造業自主管理策略聯盟第 1 次會議，計 41 家事業單位、53 人次參加，並選出大陸工程(股)公司、潤泰營造(股)公司、互助營造(股)公司、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分別擔任第 1 至 4 季主席。
4. 本（2）月 24 日辦理 99 年下半年度營造業職業災

害研討會，針對 99 年度下半年發生職災之營造事業單位，計 29 家事業單位、72 人次參加。

5. 本（2）月 22、23 日辦理 2 梯次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宣導會，計 88 人次參加。

6. 本（2）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即時性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外牆清洗業 2 場次、3 人參訓；裝修業 9 場次、107 人參加。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2）月 22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38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019 人。

2. 本（2）月發佈 5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因年後開工加發 1 則「新春開工要注意 檢查檢點保平安！」。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54,049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2 月 28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13 班，訓練人數計 363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2 班，訓練人數累計 59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2 月 28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8 班，訓練人數計 223

人。

3.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年1月1日至100年2月28日止累計開辦「3D遊戲美術設計」等6班，訓練人數計180人。
4.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44班招標案，陸續進行各班議價簽約等行政作業，截至2月28日止計有5班完成議價。
5.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與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合辦「超效網拍商品全攻略」及「平面設計實務」班，訓練期間自2月23日起至6月24日止，各72小時，預訓人數各20人。

(二) 辦理100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年度第1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人數，截至2月底止，共計6,043人報名。
2. 學員專案檢定：100年度第1梯次專案檢定於2月15日至2月25日受理報名。參與班級為「網頁設計」、「專餐烹調-葷食」、「汽車車體板金」、「工業電子」、「室內配線」共5班，報名人數計有118人報名。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年度第1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共辦理用電設備檢驗、特定瓦斯器具裝修電腦軟體應用、網頁設計等4職類，截至2月底止，合計799人報名。

(三) 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

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年1月1日至100年2月28日止累計332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安排事業單位訪視及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除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外，並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本(2)月9日、23日及25日計4場次，分別拜訪鈉叻(股)公司(溫馨加氣站)、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臺北市公共運輸處等，參與人數計56人。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健全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保障勞工權益，賡續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及本府「助妳好孕」，鼓勵企業辦理托兒服務方案，同時提供非自願性失業者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籌措子女就學費用，促進勞工及其家庭生活穩定。
- 二、提昇勞資爭議調處效能，協助勞工爭取法定權益，以「勞工權益基金」紓解訴訟引發的經濟與身心之負擔，維護弱勢勞工權益。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職場就業歧視，建立職場上兩性平權。
- 三、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四、強化外勞諮詢服務之功能，提供多元外勞文化及休閒聯誼活動。
- 五、對本市新建工地、政府機關學校裝修工程、百貨公司、賣場及量販業執行全面檢查，督促改善勞工作業環境，俾保障勞工權益、保護消費者及公眾之生命安全。
- 六、針對過勞死議題，將對保全業相關事業單位之高階主管進行宣導、溝通，督促相關業者確實遵守勞動法令，提供勞工合法之勞動條件與工作環境，以保障勞工基本權益。
- 七、預訂5月7日假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綜合大樓（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336號）辦理100年度勞動安全宣導活動「工安起飛、彩漾（Young）臺北」。
- 八、預訂5月27日假市政大樓親子劇場舉辦「安全城市·臺北起飛」2011 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成果研討會暨勞動安全邁向國際誓師大會。
- 九、建置與營造事業單位雙向溝通管道之「一呼百應通報體系」：
- （一）3月2日函請營造在建工程之事業單位加入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及訂閱電子報以進行工安管理，並要求事業單位接收訊息後將其因應作為通知本處，計行文674家事業單位。
- （二）另行文本府資訊處申請市府簡訊平台使用權，俟權限開放後即可使用簡訊回復。
- 十、執行100年職場健康促進計畫，加強市府各局處橫向聯繫工作，成立職業病防治服務團、建構資訊服務平台，針對職場身、心、靈層面，共同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業務。

- 十一、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
- 十二、建構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三、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四、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臺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十五、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六、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七、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八、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

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十九、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二十、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1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100 年 1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4 萬人，較上月增加 7 千人或 0.06%；如與 99 年同月比較，亦增 12 萬 6 千人或 1.14%。1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11%，較上月下降 0.02 個百分點，較 99 年同月則升 0.07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74%；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02%；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28%。

二、就業狀況：

100 年 1 月就業人數為 1,062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人或 0.09%；如與 99 年同月比較，亦增 23 萬 5 千人或 2.26%。1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 萬人與 3 千人或 0.27% 與 0.05%，農業部門則減少 5 千人或 0.77%。若與 99 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5 萬 7 千人與 7 萬 7 千人或 4.25% 與 1.25%

%；農業部門則持平。

三、失業狀況：

100年1月失業人數為51萬7千人，較上月減少3千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增加1千人。與98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11萬2千人。

100年1月失業率為4.64%，較上月下降0.03個百分點；如與99年同月比較，亦降1.04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4.71%，較上月下降0.01個百分點；與99年同月比較，亦降0.97個百分點。1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30.9週，較上月延長0.2週。

四、非勞動力：

100年1月非勞動力人數為8032萬人，較上月增加1萬或0.12%，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15萬7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215萬7千人；料理家務者238萬5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236萬3千人。如與99年同月比較，計增6萬8千人或0.85%。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3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42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為了配合工會慶祝五一勞動節發放紀念品時，將於 5 月份安排三場次之健檢活動，業於 3/31 聯繫本(100)年度指定適用之職業工會，確定第 1 場次：於 5 月 17 日(二)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臺北市糕餅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第 2 場次：5 月 24 日(二)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臺北市油漆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第三場次暫定於 5 月 31 日於臺北市營造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目前尚未確定)。

(三)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3)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6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878 家。

(四) 工作規則報核：

本(3)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134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260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3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7 家。

(五)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100年2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申請。截至3月31日止累計核定補助102案、補助子女127人、補助金額新臺幣909,000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1月6日及3月12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累計補助38人，補助金額為2,065,951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3)月勞資爭議案件計143件，達成協議108件(含調解成立者32件)，未達成協議82件(含調解不成立者22件)，其他8件。(統計時間1000406)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3)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3)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3月31日累計/件	備註
----	----	----------	----------------------	----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5	12	
	申訴案	1	5	
申訴案處理 狀況	調查中	1	5	
	不受理	0	0	
	撤案	0	0	
	評議成立	1	1	
	評議不成立	3	3	
	續審	1	1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推廣部)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1	100年3月31日召開

(二)本(3)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 時間		本(3)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3月31日累計/件	備註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13	22	
	申訴案	1	19	
申訴案處理 狀況	調查中	1	18	
	不受理	0	0	
	撤案	3	4	
	評議成立	6	12	
	評議不成立	2	4	
	續審	0	1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2	100.1.13 第35次會議

			100.3.31 第 36 次會議
--	--	--	----------------------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 年 12 月 13 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 246 人，已進用 495 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 249 人)，進用比例為 201.22%。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53 人，已結案 25 名(無需就業服務 17 人、代賑工續僱 7 人，自行就業 1 人)，其餘 28 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 年 2 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515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 2,729 家，佔 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 14,613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20,390 人，進用率達 139.53%。

2. 義務機關本(3)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51 件，總計 3,206,000 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52 件，總計 3,059,000 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3)月共計 16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3)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9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5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2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1,867,76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3)月共提供 19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2 人次、委辦單位 17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3)月計提供 403.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2)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34 筆工作機會，

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813 人，開案 224 人，媒合共 295 人次，推介就業 191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5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配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及第 98 條修正，於 100 年 3 月 25 日辦理法令修正宣導會暨按摩推廣活動，增加政府部門瞭解法令規定，並體驗視障者精湛的按摩技術以廣為宣傳，共同支持視障者就業。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寄發修正後最新申請規定及 100 年第 1 期請款通知 152 件。本年度第一季共計辦理 2 梯次審查會議，審查 8 案，7 案通過，1 案未通過。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3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共計核發死亡 29 萬元 2 件、失能 10 萬元 1 件。
2. 100 年 2 月短期服務 9 人、開案數 5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3)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610	4463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85	256
外勞查察	2408	7180
外國人入國通報	1749	4854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353	926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3)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0	180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3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1	411

(三)外勞重要活動：

100年3月20日(日)及3月27日(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15分假2010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園區舉辦第一場次與第二場次「花香菲舞，遊花博」菲律賓文化節活動，活動圓滿順利。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職能：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3月1日至3月31日止共核准60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3,190,7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8場次；本(100)年度截至3月底止共核准154件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7,993,5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9場次。

(二)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3月1日至3月31日止放映2部4場次，受益人數達3,05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3月底止已放映5部10場次，總受益人數為6,73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3月1日至3月31日止參觀人數計70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3月底止，總計1,900人次參觀。

- (三) 100 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1 期課程計開設 12 班，3 月份已開辦「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剖析」等 6 門課程，參加人數計有 588 人。
- (四) 100 年度「新勞動三法講座」預定辦理 20 場次，分為二梯次舉行。第一梯次辦理 12 場次，第 1 場次已於 3 月 31 日在勞工教育館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57 人。
- (五) 100 年度「委託製作勞工教育數位化學習課程」已於 3 月 17 日召開評審委員會議，評定「台灣知識股份有限公司」為優勝廠商，並取得議價權。於 3 月 25 日辦理議價及決標，已完成簽約手續。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 (3) 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4,792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8,213 人，求供倍數新登記 1.71，開立介紹卡 19,167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2,147 人，求才僱用人數 1,790 人，求職就業率 44.80%，求才利用率 21.79%。
-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 (3) 月臺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1,245,907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2,624 人，新增廠商家數 225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9,106 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 (創) 業者部份：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 (3) 月開案量 650 人，職業心理測驗 234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320 人次，推介人次 3,33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442 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

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3）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423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217 人。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昱藤數位人力資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3）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6 場次，共 223 人次參加。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3）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8 人，個管開案數 11 人，推介人次 76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5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60 人，個管開案數 16 人，推介人次 115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6 人。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3）月求職新登記共 57 人，推介面試 194 人次，安置就業 33 人，追蹤關懷 406 人次。

(6) 辦理 99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3）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627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89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56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654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2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432 個工作機會。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3）月受理轉換申請 269 件，承接申請 30 件，轉換協調成立 10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3）月訪視廠商家數 500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9,106 個。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3）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6 家，求

才人數 59 人，推介人數 85 人，錄用 25 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 (3) 月電話訪查 9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 (3) 月通報家次 1,423 家、資遣人數 2,094 人，電話訪問人次 1,053 寄發就業服務通函件 1,001 申領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數 791 人，協助就業安置數 254 人，推介職業訓練 177 人。

(2) 本 (3) 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 1,841 人次，申請 1,244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 1,359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 5,115 人。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 99 年度下半年就業人數 1,183,000 人，失業人數 62,000 人，失業率 5.0%，勞動力人數 1,245,000 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 5 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 5,805 個。本 (3) 月份申請家數共 79 家次，已核定工作機會數 914 個，就業人數 246 人次。

(五) 臺北人力銀行業於 100 年 3 月 12 日(星期六)下午 13 時至 17 時假中油大樓辦理「建國慶百年·扭轉薪未來」就業博覽會順利完畢，邀請 43 家廠商，提供 3,060 個工作機會，吸引約 3,000 人參加，共計 2,667 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 845 人次。

(六) 「花現"薪"機」小型就業博覽會：

本處訂於 100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至 16 時 30 分假勞工公園舉辦，計有 16 家廠商共提供 294 個工作機會，並有職訓課程諮詢及健康服務中心提供口腔癌及大腸直腸癌免費篩檢。

- (七)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3月24日(星期四)下午13時至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專案招募活動順利完畢，招募130名北區賣場人員及20名儲備幹部人員，共計137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66人。
- (八)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3月28日(星期一)及30日(星期三)下午13時至16時假本處地下室辦理「統一超商專案招募」順利完畢，提供130個工作機會，共計37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25人。
- (九)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4月8日(星期五)及11日(星期一)下午13時至17時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王品集團-原燒、西堤牛排』專案招募，「原燒」4月8日招募廚房助理職缺10名、餐飲服務員20名，「TASTy 西堤牛排」預計招募廚房助理職缺10名、餐飲服務員20名，共提供60個工作機會，正擴大宣傳中。
- (十)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假承德就業服務站地下一樓辦理『琉園股份有限公司』專案招募，提供20個專櫃服務人員工作機會，正擴大宣傳中。
- (十一)臺北人力銀行100年4月1日至4月30日辦理「第5期-100年度台北人力銀行網站改版滿意度調查」活動，凡完整填答問卷之會員即可參加抽獎。活動結束後，由本次活動具備抽獎資格名單中，以電腦隨機抽選出15名幸運得獎者。抽獎獎項：1.「彩繪作曲家系列-馬勒-此生此世」國家音樂廳100年5月19日(星期四)19:00演出門票2張，總計9名。2.便利商店購物禮券300元，總計6名。另將於100年5月9日(星期一)公布得獎名單。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3)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2,386場次(包含安全衛生檢查2,003場次、勞動條件檢查383場次)。

2. 勞動檢查申訴案件：本（3）月受理申訴案件 170 件，較上月 111 件，增加 53.15%，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3 月）125 件，增加 36%；今年累計至 3 月份受理申訴案 422 件，較去年同期間受理 368 件，增加 14.67%。
3. 夜店勞工安全專案檢查：本（3）月（100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25 日）已檢查 5 家，5 家均有缺失，其中通知改善 26 項次，2 家移送本府勞工局依法處理，受檢事業單位違法比例達 100%。
4. 勞委會 99 年保全業專案複查：原檢查 10 家，2 家有缺失，經複查結果無缺失。
5. 零售式量販業安全檢查：3 月 1 日至 3 月 10 日已檢查 26 家，其中 9 家有缺失通知改善 17 項次，違反比例 34.6%。
6. 實施營造工地全面防災檢查：2 月 18 日至 3 月 18 日計勞動檢查 1,319 工地次，另運用高科技（CCTV、RSMS、一呼百應）執行檢查 799 工地次，共計檢查 2,118 工地次，事業單位違反規定者計 197 工地次，其中通知改善 484 項次，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者予以停工處分 16 項次，罰鍰處分 33 件，罰鍰金額達 102 萬元。
7.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計畫：本（3）月計 376 場次。
8. 執行勞委會醫療院所專案檢查：本（3）月檢查計 8 場次。
9.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3）月檢查 7 場次並通知改善。
10.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3）月檢查 20 場次

並通知改善 15 場次、罰鍰 1 件、停工 2 件。

11.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3)月標章認證 47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23 場次，共計 70 場次。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辦理「一般在職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3 月 3 日參訓人數為 51 人次；3 月 18 日參訓人數為 63 人次；3 月 31 日參訓人數為 58 人次。

2. 辦理「一般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課程。3 月 11 日參訓人數為 69 人；3 月 25 日參訓人數為 71 人。

3. 宣導辦理 100 年度營造業「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實施計畫：3 月 2 日行文函請營造在建工程之事業單位加入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及訂閱電子報，並要求事業單位接收訊息後將其因應作為通知本處，共計 674 家。

4.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木柵工務段於 3 月 11 日辦理交通安全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講習，本處講授「國道施工勞工安全檢查注意事項及事故案例」，共計 89 人次參加。

5. 擴大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3 月 17 日共計 177 人次參加。

6. 本(3)月辦理辦理營造業「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共計 56 場次、266 家事業單位、866 人次參加。

7. 本(3)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即時性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外牆清洗業 2 場次、6 人參訓；裝修業

22 場次、224 人參加。

8. 為防止非專業廠商人員使用升降機外門鑰匙開啟外門，造成墜落或被夾等災害發生，於 3 月 28 日已函知本市電梯公司、保全公司與大樓管委會計 750 家，應確實將升降機外門鑰匙交回專業廠商管理與使用。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 (3) 月 21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39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8,093 人。
2. 本 (3) 月發佈 9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加發 1 則「最新消息」-『海嘯陸續影響台灣，北市強力做好勞安措施』以因應 311 日本強震海嘯所帶來之重創。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82,348 人次。

(四)辦理「99 年度臺北市勞動安全獎選拔及表揚活動」：

1. 本活動業於 3 月 15 日截止報名，參選單位相關踴躍共計 40 家，其中參選優良單位計 30 家，協助推行優良單位計 2 家，優良人員計 21 人，工安創意獎計 8 家，特殊貢獻獎從缺。
2. 訂於 4 月 13 日進行書面及現場初次審查，另於 4 月 18 日邀請專家學者及本處主管擔任評選委員召開決選會議，評選結果預計於 4 月底出爐，於 5 月 27 日敬邀市長頒獎。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28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17 班，訓練人數計 465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4 班，訓練人數累計 103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28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9 班，訓練人數計 249 人。
3.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麵包西點烘焙」等 10 班，訓練人數計 290 人。
4.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網路商店創業」等 4 班，訓練人數計 120 人。
5.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與士林地檢署及大都會汽車客運公司合辦「商用大客車維修班」，訓練期間自 3 月 21 日起至 7 月 13 日止，共 640 小時，目前訓練人數 7 人(更生保護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1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人數，截至 3 月底止，共計 6,043 人報名。
2. 學員專案檢定：100 年度第 1 梯次專案檢定
 - (1) 學科測試：3 月 24 日「工業電子」職類、3 月 25 日「中餐烹調」職類總報名人數 50 名、全數及格。
 - (2) 術科測試：3 月 23 日「工業電子」職類、報名

人數 22 名、全數及格。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 年度第 1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共辦理用電設備檢驗、特定瓦斯器具裝修、電腦軟體應用、網頁設計等 4 職類，截至 3 月底止，合計 799 人報名。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25 日止累計 380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為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並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辦理事業單位訪視及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
- 二、本 (3) 月計 16 場次，分別拜訪百略醫學科技(股)公司、臺北市建築管理處、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璞寶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暨本市前十大保全業者、外貿協會南港展覽館、臺北市室內設計人員職業工會暨臺北市星相卜卦堪輿業職業工會、國立臺灣大學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暨所屬單位、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手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金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安心食品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及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等，參與人數計 245 人。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健全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保障勞工權益，廣
續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及本府「助妳好孕」，鼓勵企
業辦理托兒服務方案，同時提供非自願性失業者就讀高中職
以上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籌措子女就學費用，促進
勞工及其家庭生活穩定。
- 二、提昇勞資爭議調處效能，協助勞工爭取法定權益，以「勞工
權益基金」紓解訴訟引發的經濟與身心之負擔，維護弱勢勞
工權益。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職場就業歧視，建立
職場上兩性平權。
- 三、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
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
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
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
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四、強化外勞諮詢服務之功能，提供多元外勞文化及休閒聯誼活
動。
- 五、對本市新建工地、政府機關學校裝修工程、百貨公司、賣場
及量販業執行全面檢查，督促改善勞工作業環境，俾保障勞
工權益、保護消費者及公眾之生命安全。
- 六、針對過勞死議題，將於 4 月 6 日及 4 月 7 日就科技業辦理 2
梯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勞動法令之工時、休假規定、
職場過勞預防及健康職場，協助事業單位建立健康之工作環
境，保障勞工權益。

- 七、預訂於 4 月 21、22 日假泰商意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造工地，辦理墜落災害預防宣導及輔導計畫-營造業墜落預防觀摩會，計 2 場次。
- 八、預訂於 5 月 7 日假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綜合大樓（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336 號）辦理 100 年度勞動安全宣導活動「工安起飛、彩漾（Young）臺北」。
- 九、預訂於 5 月 27 日假市政大樓親子劇場舉辦「安全城市·臺北起飛」2011 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成果研討會暨勞動安全邁向國際誓師大會。
- 十、執行 100 年職場健康促進計畫，加強市府各局處橫向聯繫工作，成立職業病防治服務團、建構資訊服務平台，針對職場身、心、靈層面，共同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業務。
- 十一、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
- 十二、建構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三、廣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四、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臺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十五、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六、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

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十七、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十八、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十九、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二十、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2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2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2 萬 3 千人，較上月減少 1 萬 7 千人或 0.15%；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則增 11 萬 6 千人或 1.05%。2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98%，較上月下降 0.13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則升 0.02 個百分點。1

至 2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05%，較上年同期上升 0.05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33%；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4.97%；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16%。

二、就業狀況：

2 月就業人數為 1,060 萬 1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萬 2 千人或 0.20%；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增 22 萬 8 千人或 2.20%。1 至 2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1 萬 2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3 萬 1 千人或 2.23%。2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減少 1 萬 5 千人或 0.24%，農業部門與工業部門亦分別減少 4 千人與 2 千人或 0.86%與 0.04%。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6 萬 2 千人與 7 萬 3 千人或 4.42%與 1.19%；農業部門則減少 8 千人或 1.43%。

三、失業狀況：

受年節後臨時性工作結束及轉換工作者增加影響，2 月失業人數為 52 萬 2 千人，較上月增加 5 千人，其中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增加 7 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亦增加 4 千人，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則減少 6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11 萬 2 千人。1 至 2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51 萬 9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11 萬 1 千人。

2 月失業率為 4.69%，較上月上升 0.05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1.07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59%，較上月下降 0.12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1.07 個百分點。1 至 2 月平均失業率為 4.67%，較上年同期下降 1.05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4.22%；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95%；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71%，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37%。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85%；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83%；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85%。

2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9.1 週，較上月縮短 1.8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32.2 週，較上月延長 0.6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8.4 週，較上月縮短 2.4 週。

四、非勞動力：

2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6 萬人，較上月增加 3 萬人或 0.38 %，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6 萬 3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7 萬 2 千人；料理家務者 239 萬 7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5 萬 8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7 萬 5 千人或 0.94%。1 至 2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4 萬 5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7 萬 1 千人或 0.90%。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4 月 30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2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1. 100 年 4 月份由職業工會、醫療機構或衛生局檢查通報計 126 件。

2. 健檢活動經聯繫本(100)年度指定適用之職業工會，確定將於 5 月份安排二場次，第 1 場次：於 5 月 17 日(二)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臺北市糕餅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預計約 100 人參加；第 2 場次：5 月 24 日(二)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臺北市電氣裝置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預計約 100 人參加。

(三) 辦理 100 年度勞工技藝展示活動：

本局 100 年度勞工技藝展示活動業於 4 月 30 日(星期六)中午 12 時至下午 5 時假信義區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辦理完成，為宣導該活動並於 4 月 28 日(星期四)10 時至 11 時假市政大樓一樓南區 Enjoy coffee 廳辦理活動宣傳記者會，現場並有花式調酒表演及西點創作。另活動當日除有精彩的舞台表演外；攤位區集合臺北市的職業工會技藝及身障團體按摩體驗、新移民風味小吃、挽

面、指甲彩繪、傳統人像剪影、造型氣球等街頭藝人拿手絕活，充分展現臺北市勞工朋友專業多元技藝與驚喜的創意，同時還有有獎徵答及好康大抽獎活動。計約吸引 2,000 人次勞工、本市產職業工會會員及眷屬及市民參與。

(四)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4)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3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881 家。

(五)工作規則報核：

本(4)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96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共完成報核 356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6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共完成報核 13 家。

(六)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4 月 30 日止累計核定補助 126 案、補助子女 158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129,000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

會議分別於1月6日及3月23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4月30日止累計補助38人，補助金額為2,065,951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4)月勞資爭議案件計102件，達成協議69件(含調解成立者14件)，未達成協議68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7件)，其他10件。(統計時間1000406)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4)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4)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4月30日累計/件	備註
		受理	檢舉案	3	15
件數	申訴案	3	8		
申訴案處理狀況	調查中	3	8		
	不受理	0	0		
	撤案	0	0		
	評議成立	0	1		
	評議不成立	0	3		
	續審	0	1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推廣部身障歧視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1	100年3月31日召開	

(二)本(4)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 時間		本(4)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4月30日累計/件	備註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24	46	
	申訴案	6	25	
申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6	24	
	不受理	0	0	
	撤案	1	5	3月申訴之莉亞企業社
	評議成立	0	12	
	評議不成立	0	4	
	續審	0	1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2	100.1.13 第35次會議 100.3.31 第36次會議

(三)預定於5月9、10日假國父紀念館辦理兩場防制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雇主宣導會，分別計120、130名企業人資代表報名參加。

(四)經勞委會委託預定於6月22日假國父紀念館辦理性別工作平等雇主宣導會1場，預定6月1日開放線上報名，並於U-PAPER、電視跑馬燈等方式加以宣傳。

(五)第37次性別工作平等會預定於5月25日下午13時40分假501會議室召開，評議案8件。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4月30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6人，已進用495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9人)，進用比例為201.22%。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56人，已結案28名(無就業需求2人、代賑工續僱4人、等代賑工分發5人、自行就業5人、推介就業1人、欲自行求職6人、已半工半讀1人、無協助及求職意願2人、其他生涯規劃1人、家庭因素1人)，持續追蹤5人(自行就業2人、代賑工續僱2人、推介就業1人)，其餘23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年3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490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725家，佔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611人，實際進用人數為20,472人，進用率達140.11%。
2. 義務機關本(3)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52件，總計5,313,000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47件，總計2,618,000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4）月共計 8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4）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15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5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2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1,867,76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4）月共提供 16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2 人次、委辦單位 14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4）月計提供 460.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4）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1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931 人，開案 342 人，媒合共 512 人次，推介就業 331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5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為落實視障按摩宣導在地化、社區化，使視障按摩深入社會各階層，藉由臺北市各區里長、學校社區發展協會所舉辦之特殊節慶、里民活動等，邀請當地視障按摩師為民眾進行免費按摩體驗活動，以增加民眾對視障按摩的認識，並有效宣傳在地的視障按摩院。本活動第 1 場次於 100 年 4 月 30 日配合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小園遊會活動舉辦，現場共計 90 位民眾參與免費按摩體驗活動。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100 年第 1 期共計辦理核撥 152 件租金補助，受理第 2 季新增申請案共 9 案。

2. 針對視障者創業補助個案林佳箴做媒體行銷，聯合報、TBVS 採訪報導。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4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共計核發死亡 30 萬元 4 件、失能 20 萬元 1 件、職業病 5 萬元 3 件。

2. 100年2月短期服務9人、開案數6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Hello Taipei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4)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4月30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424	5887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86	342
外勞查察	2256	9436
外國人入國通報	1583	6437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317	1243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4)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4月30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58	238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4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12	523

(三)外勞重要活動：

1. 100年4月9日下午1時30分假信義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舉辦「2011泰國文化節~潑水嘻春迎福年」活動已舉辦完成。
2. 100年4月10日(日)及4月17日(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15分假2010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園區舉辦第三場次與第四場次「花香菲舞，遊花博」菲律賓文化節活動，活動圓滿順利，參與人數計88人與72人。
3. 100年4月10日(日)下午1時至4時30分假臺北火車站南二門站前廣場舉辦「愛灑人間－外籍勞工健康關懷」第二場次活動，參與人數計218人。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共核准95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5,368,0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13場次；本(100)年度截至4月底止共核准249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13,361,5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9場次。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

次，100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放映2部4場次，受益人數達2,44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4月底止已放映7部14場次，總受益人數為9,17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參觀人數計70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4月底止，總計2,600人次參觀。

(三) 100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1期12門課程，4月份計開設「勞動契約與工作規則」等5門課程，參加人數計有532人。

(四) 新勞動三法講座預定辦理20場次，分二梯次舉行，第一梯次已於3月31日起至4月29日止辦理12場次，參加人數計有1,340人。

(五)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預定辦理6場次，第1場次及第2場次已於4月7日及21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30人。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4)月求職人數新登記4,925人，求才人數新登記2,330人，求供倍數新登記0.47，開立介紹卡15,019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2,118人，求才僱用人數1,812人，求職就業率43.01%，求才利用率77.77%。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4)月臺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1,976,002人次，新增求職人數2,435

人，新增廠商家數 461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10,002 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4）月開案量 683 人，職業心理測驗 213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345 人次，推介人次 2,564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42 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4）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253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189 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昱藤數位人力資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4）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21 場次，共 737 人次參加。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4）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7 人，個管開案數 10 人，推介人次 7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5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63 人，個管開案數 14 人，推介人次 97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0 人。
-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4）月求職新登記共 44 人，推介面試 133 人次，安置就業 28 人，追蹤關懷 218 人次。
- (6) 辦理 99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4）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554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05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73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373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0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49 個工作機會。
-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4）月受理轉

換申請 213 件，承接申請 32 件，轉換協調成立 10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4)月訪視廠商家數 413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10,002 個。
-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4)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2 家，求才人數 10 人，推介人數 10 人，錄用 5 人。
-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4)月電話訪查 6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4)月通報家次 1,058 家、資遣人數 1,853 人，電話訪問人次 853 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 590 件，協助就業安置數 190 人，推介職業訓練 86 人。
- (2) 本(4)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 1,516 人次，申請 940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 993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 4,205 人。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 99 年度下半年就業人數 1,183,000 人，失業人數 62,000 人，失業率 5.0%，勞動力人數 1,245,000 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 5 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 5,805 個。本(4)月份申請家數共 0 家次，已核定工作機會數 2 個，就業人數 212 人次。

- (五)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4月8日(星期五)及11日(星期一)下午13時至17時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王品集團-原燒、西堤牛排』專案招募，「原燒」4月8日招募廚房助理職缺10名、餐飲服務員20名，「TASTy 西堤牛排」預計招募廚房助理職缺10名、餐飲服務員20名，共提供60個工作機會，共計106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29人。
- (六)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假承德就業服務站地下一樓辦理『琉園股份有限公司』專案招募，提供20個專櫃服務人員工作機會，共計28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9人。
- (七)臺北人力銀行100年4月1日至4月30日辦理「第5期-100年度台北人力銀行網站改版滿意度調查」活動，凡完整填答問卷之會員即可參加抽獎。活動結束後，由本次活動具備抽獎資格名單中，以電腦隨機抽選出15名幸運得獎者。抽獎獎項：1.「彩繪作曲家系列-馬勒-此生此世」國家音樂廳100年5月19日(星期四)19:00演出門票2張，總計9名。2.便利商店購物禮券300元，總計6名。另將於100年5月9日(星期一)公布得獎名單。活動網頁瀏覽人次約2,300人次，參與本次活動會員總計214名。
- (八)「花現"薪"機」小型就業博覽會：
100年4月8日假承德文化園區(勞工公園廣場)舉辦「花現"薪"機」小型就業博覽會徵才活動，共16家廠商提供294個工作機會，共計455人參加，其中有284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58人次。
- (九)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3時至15時30分假承德就業服務站地下一樓辦理『王品集團-品田牧場、陶板屋』餐飲服務專案招募，提供餐飲服務員及廚房助理共60名工作機會，正擴大宣傳中。
- (十)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6月18日(星期六)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信義香堤大道廣場辦理「OKWORK新生卡位戰」就業博覽會，邀請57家廠商，提供3,000多個工作機會，正籌備宣傳中。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4)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 1,560 場次(包含安全衛生檢查 1,251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309 場次)。
2. 本(4)月勞動檢查受理申訴案件 130 件，較上月 177 件，減少 26.55%，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4 月) 129 件，增加 0.78%；今年 4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557 件，較去年同期間受理 497 件，增加 12.07%。
3. 執行零售式量販業者勞動條件檢查，檢查 10 家，4 家有缺失，違反比例 40.0%。
4.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計畫：本(4)月計 122 場次。
5.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4)月檢查計 31 場次。
6.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4)月標章認證 110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10 場次。
7.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4)月檢查 12 場次並通知改善。
8.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4)月檢查 4 場次並通知改善 2 場次、停工 1 件。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辦理「一般在職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4 月 7 日參訓人數為 56 人次；4 月 21 日參訓人數為 65 人次。
2. 辦理「一般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課程。4 月 15 日參訓人數為 75 人；4 月 29 日參訓人數為 71 人。
3. 4 月 6 日於臺北市產業發展局科技產業服務中心 2 樓

- 會議室舉辦「2011年勞動安全健康總動員-第1梯次科技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70人參加。
4. 4月21、22日假泰商意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造工地，辦理墜落災害預防宣導及輔導計畫-營造業墜落預防觀摩會，計2場次、70家事業單位、187人次參加。
 5. 依臺北市100年度「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計畫」及營造業「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實施計畫」：4月7日行文事業單位宣導本處推動「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制度，針對本市1,471處在建工程進行全面認證，並派員至工地發放海報式標章，標章分為特優、優等、甲等、候選自主管理等4等級，共計674家。
 6. 本(4)月辦理辦理營造業「1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共計33場次、149家事業單位、542人次參加。
 7. 本(4)月辦理南軟園區過勞宣導，41家61人參加。
 8. 本(4)月辦理局限空間安全衛生作業宣導，計77人參加。
 9. 辦理「吊籠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移動式起重機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4月13日及26日，參訓人數各為85人及48人次。
 10. 本(4)月辦理「1小時護一生」即時性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外牆清洗業1場次、2人參訓；裝修業7場次、223人參加。
 11. 為防止非專業廠商人員使用升降機外門鑰匙開啟外

門，造成墜落或被夾等災害發生，本（4）月已函知本市電梯公司、保全公司與大樓管委會計 3,500 家，應確實將升降機外門鑰匙交回專業廠商管理與使用。

(三)辦理績效考評：於 4 月 22 日辦理 99 年度勞委會勞動檢查機構績效考評。

(四)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4）月 21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40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005 人。
2. 本（4）月發佈 6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加發 1 則「最新消息」-『結合安控應用產業 共創優質勞安防護』以因應 Secutech 第 14 屆台北國際安全博覽會。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52,296 人次。

(五)辦理「高空繩索技術極限盤繩競賽活動」：

本活動業於 4 月 30 日辦理預賽，參賽人員踴躍共計男子 44 人，女子 15 人，其中進入決賽者計男子 16 人，女子 8 人，預定 5 月 7 日辦理決賽。

(六)舉辦臺北市第 1 屆「勞動安全健康盃」桌球邀請賽：

業於 4 月 30 日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辦理初賽，計團體賽政府機關組 8 隊、事業單位組 8 隊，各別編列 2 組以循環賽方式進行，個人賽計 19 人參賽分 5 組進行，並頒發團體賽第 3、4 名及個人賽前 5 名，預訂於 5 月 7 日假臺北市立明倫高中進行冠亞軍爭奪賽。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18 班，訓練人數計 490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5 班，訓練人數累計 137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12 班，訓練人數計 334 人。
3.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室內設計專業人員培訓」等 12 班，訓練人數計 350 人。
4.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3D 動畫人才養成」等 10 班，訓練人數計 298 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臺北市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人數，截至 4 月底止，累計 6,074 人報名。
2. 學員專案檢定：
 - (1) 100 年度第 1 梯次專案檢定有「網頁設計」等 3 個班級完成學科測試、應檢數：68(人)，缺考數：1(人)、不及格數：4(人)、及格數：63(人)；2 個班級完成術科測試、應檢數：52(人)，不及格數：4(人)、及格數：48(人)。
 - (2) 100 年度第 2 梯次專案檢定於 4 月 15 日至 4 月 25 日受理報名。參與班級為「女裝」等 7 班，

報名人數計有 156 人。

3. 即測即評即發證: 100 年度第 1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共辦理用電設備檢驗、特定瓦斯器具裝修電腦軟體應用、網頁設計等 4 職類，於 4 月 1 日至 4 月 20 日辦理學、術科測試，學、術科均及格合格發證數為 569 張。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 678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為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並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辦理事業單位訪視及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
- 二、本 (4) 月計 5 場次，分別拜訪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參與人數計 87 人。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健全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保障勞工權益，賡續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及本府「助妳好孕」，鼓勵企業辦理托兒服務方案，同時提供非自願性失業者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籌措子女就學費用，促進勞工及其家庭生活穩定。

- 二、提昇勞資爭議調處效能，協助勞工爭取法定權益，以「勞工權益基金」紓解訴訟引發的經濟與身心之負擔，維護弱勢勞工權益。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職場就業歧視，建立職場上兩性平權。
- 三、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四、強化外勞諮詢服務之功能，提供多元外勞文化及休閒聯誼活動。
- 五、5月5、6日兩日，針對本市「南港軟體園區」及「內湖科技園區」科技業者採取同一時段集中檢查和宣導的策略，使科技業能集體反思及檢視工時管理制度及過勞問題，共計檢查30家事業單位。
- 六、5月17日預定於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邀請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及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等14家客運業者，舉辦2011勞動安全健康總動員-公共汽車客運業訪視。
- 七、預訂於5月7日假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綜合大樓（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336號）辦理100年度勞動安全宣導活動「工安起飛、彩漾（Young）臺北」。
- 八、預訂於5月27日假市政大樓親子劇場舉辦「安全城市·臺北起飛」2011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成果研討會暨勞動安全邁向國際誓師大會。

- 九、預訂於 6 月 15、16 日假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造工地，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預定 2 場次。
- 十、預訂於 6 月 23 日假勞工教育館辦理鋼筋作業安全研討會。
- 十一、預訂於 7 月 12、13、14 日辦理營造業輔導宣導暨自主管理計畫-營造業防災預防宣導會，預定 3 場次。
- 十二、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
- 十三、建構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四、廣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五、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臺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十六、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七、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八、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

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九、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二十、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二一、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3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3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2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5 千人或 0.05%；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2 萬人或 1.09%。3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97%，較上月下降 0.01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則升 0.05 個百分點。1 至 3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02%，較上年同期上升 0.05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19%；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04%；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14%。

二、就業狀況：

3 月就業人數為 1,062 萬 9 千人，較上月增加 2 萬 8 千人或 0.27%；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4 萬 5 千人或 2.37%。1 至 3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1 萬 8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3 萬 6 千人或 2.27%。3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與工業部門分別增加 1 萬 9 千人與 1 萬 3 千人或 0.30% 與 0.33%，農業部門則減少 3 千人或 0.58%。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6 萬 8 千人與 9

萬 2 千人或 4.57%與 1.49%；農業部門則減少 1 萬 4 千人或 2.65%。

三、失業狀況：

3 月失業人數為 49 萬 9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萬 3 千人，其中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減少 1 萬 4 千人，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與初次尋職失業者亦分別減少 5 千人與 4 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增加 3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12 萬 5 千人。1 至 3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51 萬 2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11 萬 6 千人。

3 月失業率為 4.48%，較上月下降 0.21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1.19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42%，較上月下降 0.17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1.16 個百分點。1 至 3 月平均失業率為 4.60%，較上年同期下降 1.10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4.09%；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70%；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50%，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12%。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42%；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62%；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68%。

3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8.3 週，較上月縮短 0.8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32.4 週，較上月延長 0.2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4 週，較上月縮短 1.0 週。

四、非勞動力：

3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7 萬人，較上月增加 1 萬人或 0.11%，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6 萬 5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7 萬 5 千人；料理家務者 240 萬 3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5 萬 9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7 萬 1 千人或 0.88%。1 至 3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5 萬 3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7 萬 1 千人或 0.89%。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5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8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1. 100 年 5 月份由職業工會、醫療機構或衛生局檢查通報計 191 件。

2. 第 1 場次:5 月 17 日(二)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臺北市糕餅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報名參加 94 人，當天參與之會員計 66 人，參與率 70%。第 2 場次:5 月 24 日(二)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臺北市電氣裝置業職業工會會所辦理，報名參加 90 人，當天參與之會員計 72 人，參與率 80%。

(三) 辦理 100 年「幸福企業獎」評選及獎勵活動

1. 評選分兩階段，第一階段:於 5 月 6 日由本局成立「評核委員會」，辦理決選事宜，共同評核出獲 1 星至 3 星級幸福企業獎之得獎企業。第二階段:針對

初步評定為 3 星級之企業，聘請學者專家成立「3 星級評核小組」，於 5 月 25 日召開評核會議，邀請入圍 3 星級企業進行簡報與詢答，以確立 3 星級獲獎名單，本年度共有 23 家入圍「幸福企業獎」星級之企業。

2. 100 年幸福企業獎表揚活動業於 6 月 1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假誠品信義店 6 樓視聽室舉行頒獎事宜。

(四)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 (5) 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9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890 家。

(五)工作規則報核：

本 (5) 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105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461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9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22 家。

(六)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 (100) 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5 月 31 日止累計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因本局係採分批核定即時撥款方式，俟後經與其它部會查核比對後，若有重複領取者，即辦理款項歸還，100 年 5 月核定退費共計 4 案)。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1月6日及3月23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4月30日止累計補助38人，補助金額為2,065,951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4)月勞資爭議案件計102件，達成協議69件(含調解成立者14件)，未達成協議68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7件)，其他10件。(統計時間1000406)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5)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5)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5月31日累計/件	備註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4	19	
	申訴案		3	11	
申訴 案處 理狀	調查中		2	10	
	不受理		0	0	
	撤案		1	1	
	評議成立		0	1	

況	評議不成立	0	3	
	續審	0	1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推廣部)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1	100年3月31日召開

(二)本(5)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 時間		本(5)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5月31日累計/件	備註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4	50	
	申訴案	7	32	
申訴案 處理 狀況	調查中	6	26	
	不受理	0	0	
	撤案	1	6	(蜂巢手創館)
	評議成立	4	16	
	評議不成立	1	5	
	續審	3	4	(芙恩苾麗品、公論新聞報社、威務股份有限公司)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3	100.3.31 第37次會議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5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3人，已進用499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9人)，進用比例為205.35%。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至5月31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58人，已結案42名(無就業需求6人、代賑工續僱6人、等代賑工分發5人、自行就業11人、推介就業1人、欲自行求職7人、已半工半讀1人、無協助及求職意願2人、其他生涯規劃1人、家庭因素1人、無法聯繫1人)，持續追蹤5人(自行就業2人、代賑工續僱1人、推介就業1人、無就業動機及意願1人)，其餘11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年4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498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721家，佔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633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20,559人，進用率達140.50%。
2. 義務機關本(5)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12件，總計1,603,000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6件，總計140,000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5）月共計 8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5）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11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5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1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1,792,16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5）月共提供 12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3 人次、委辦單位 9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5）月計提供 290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5）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9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006 人，開案 417 人，媒合共 640 人次，推介就業 437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7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為行銷及推廣視障按摩業，本局首度參加 5 月 13 日至 16 日之「2011 臺北國際觀光博覽會」，於旅展會場（世貿一館）特安排目前使用發票並加入國民旅遊卡之視障團體（伊甸、愛盲基金會）參展，現場販售按摩券及為觀展民眾提供免費按摩體驗，本活動業於 5 月 16 日辦理完竣，實為旅展新商品，提供消費新選擇，並增加視障按摩業之能見度。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5 月 13 日、23 日辦理創業諮詢課程第 1、2 梯次，共計 17 位學員。

2. 第 2 季新申請案審查會議於 5 月 16、19、26 日，共計辦理 3 場次完成，實際審查 12 案，共計 11 案通過，1 案未通過。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5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共計核發職業病 5 萬元 1 件、死亡 2 件共計 50 萬元。

2. 100 年 4 月短期服務 8 人、開案數 3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5)月/件	100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397	7284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10	452
外勞查察	2168	11604
外國人入國通報	1515	7952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417	1660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100年1月1日至 5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50	288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5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34	657

(三)外勞重要活動：

1. 100年5月8日下午1時30分假臺北市外籍勞工文化中心小禮堂舉辦「2011歡慶母親節暨花艷巧影攝影同樂會」活動已舉辦完成，並於當天票選出花艷巧影徵圖文活動前三名。參與人數菲律賓36人，文化中心學員69人，共計105人。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共核准80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4,374,7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17場次；本(100)年度截至5月底止共核准329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17,736,2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39場次，訪查率為11.85%。

(二)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

100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放映3部6場次，受益人數達4,44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5月底止已放映10部20場次，總受益人數為13,61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參觀人數計70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5月底止，總計3,300人次參觀。

(三)100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1期12門課程，已於5月16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268人。

(四)新勞動三法講座預定辦理20場次，第一梯次辦理12場次，已於3月31日至4月29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340人。第二梯次預定辦理8場次，第1場次至第4場次已於5月24日至5月31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398人。

(五)職場心理健康知能培訓課程預定辦理7場次，已於5月16日至5月20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358人。

(六)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預定辦理12場次，第1場次至第4場次已於4月7日至5月12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313人。

(七)遠距線上同步教學預定辦理6門課程，第1門課程已於5月13日及20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47人次。

(八)線上勞動諮詢服務預定辦理20堂，第1堂至第4堂已於5月6日至5月27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29人次。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5）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4,433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3,764 人，求供倍數新登記 0.85，開立介紹卡 14,916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924 人，求才僱用人數 2,309 人，求職就業率 43.41%，求才利用率 61.34%。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5）月臺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1,457,287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2,048 人，新增廠商家數 183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20,646 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5）月開案量 699 人，職業心理測驗 213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365 人次，推介人次 2,953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89 人次。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5）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366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141 人。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昱藤數位人力資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5）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22 場次，共 693 人次參加。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5）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7 人，個管開案數 13 人，推介人次 87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5 人；大陸

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58 人，個管開案數 16 人，推介人次 108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25 人。

(5)「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5)月求職新登記共 56 人，推介面試 170 人次，安置就業 30 人，追蹤關懷 247 人次。

(6)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5)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584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10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48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588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4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67 個工作機會。

(7)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5)月受理轉換申請 233 件，承接申請 31 件，轉換協調成立 4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5)月訪視廠商家數 427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20,646 個。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5)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6 家，求才人數 50 人，推介人數 78 人，錄用 22 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5)月

電話訪查9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5)月通報家次1,230家、資遣人數1,949人，電話訪問人次850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852件，協助就業安置數200人，推介職業訓練161人。

(2) 本(5)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1,553人次，申請1,008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1,031人，辦理失業再認定4,147人。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99年度下半年就業人數1,183,000人，失業人數62,000人，失業率5.0%，勞動力人數1,245,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5,805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100年2月28日截止，故本(5)月份已無申請家數及核定工作機會數，另就業人數為74人次。。

(五) 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5月2日(星期一)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東元集團-東訊股份有限公司』專案招募，徵求30名銷售人員、5名工

程人員及 5 名內勤人員，共 3 大類職缺 40 個名額，共計 74 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 39 人。

(六)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就業服務處地下一樓辦理『精彩饗宴餐飲集團』專案招募，計有大大茶樓股份有限公司、大閣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精彩火鍋股份有限公司、精彩食譜股份有限公司等4家廠商，共招募11名儲備幹部、14名外場服務人員、8名櫃檯出納、8名廚務助理、2名倉管人員、及30名內外場兼職人員，總計6大類職缺73個名額，總計86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37人。

(七)臺北人力銀行業餘100年5月26日(星期四)下午14時至17時假統一阪急百貨台北店7F(瓦城台北阪急店)(臺北市忠孝東路五段8號，近捷運市政府站2號出口)辦理『瓦城泰統集團(瓦城、非常泰和1010香辣料理)』餐飲服務專案招募，提供餐飲服務正兼職人員、廚房助理及主管等共100名工作機會，共計37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13人。

(八)「花漾歡"薪"」小型就業博覽會：

100年5月13日假承德文化園區(勞工公園廣場)舉辦「花漾歡"薪"」小型就業博覽會徵才活動，共14家廠商提供198個工作機會，共計364人參加，其中有245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32人次。

(九)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3時至15時30分假承德就業服務站地下一樓辦理『王品集團-品田牧場、陶板屋』餐飲服務專案招募，提供餐飲服務員及廚房助理共60名工作機會，

共計61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8人。

- (十)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6月2日(星期四)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英屬維京群島商漢登企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專案招募，提供門市銷售人員20名，共計35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3人。
- (十一)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6月18日(星期六)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信義香堤大道廣場辦理「OKWORK新生卡位戰」就業博覽會，邀請72家廠商，提供近4,000個工作機會，正擴大宣傳中。
- (十二)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6月20日至7月30日(暫定)辦理「職引迷津，讓你職場大樂透！」網路活動，凡參加幸運轉盤遊戲並填寫個人資料即可參加抽獎。活動結束後，由本次活動具備抽獎資格名單中，以電腦隨機抽選出158名幸運得獎者。抽獎獎項：1.「iPAD」1名。2.「Acer小筆電」2名。3.「i-pod nano」5名。4.「4G輕巧碟」150名。另將於100年8月9日(二)(暫定)公布得獎名單。活動網頁瀏覽人次預計200,000人次，參與本次活動預計4,500人。
- (十三)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6月25日(六)(暫定)辦理「薪想事成 樂透職場！」網聚活動，配合「臺北人力銀行」網路活動主題，讓粉絲們透過心願卡將對職場上或對工作的期望書寫於心願卡，並投入於「薪」願箱之中。接著由塔羅牌占卜專家現場占卜分析職場優劣勢，透過此活動吸引網友加入「臺北人力銀行」臉書專頁成為粉絲，並加強原有粉絲之品牌忠誠度。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5)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 2,115 場次(包含安全衛生檢查 1,606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509 場次)。
2. 本(5)月勞動檢查受理申訴案件 139 件,較上月 150 件,減少 7.33%,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5 月)147 件,減少 5.44%;今年 5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718 件,較去年同期間受理 643 件,增加 11.66%。
3. 執行高科技製造業專案檢查,檢查 30 家,20 家有缺失,違反比例 66.7%,除通知改善外,並由本局依法處理。
4. 執行建教生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 10 家,4 家有缺失,違反比例 40.0%,除通知改善外,並由本局依法處理。
5. 執行托兒所及幼稚園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 10 家,4 家有缺失,違反比例 40.0%,除通知改善外,並由本局依法處理。
6. 執行廣播電視節目供應業、電影片製作業等行業別專案檢查,檢查 20 家,19 家有缺失,已通知依法改善,無停工罰鍰,違反比例 95.0%。
7.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計畫,本(5)月計 8 場次。
8.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5)月檢查計 52 場次。
9.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5)月標章認證 71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23 場次。
10.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5)月檢查 10 場次並通知改善。
11.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5)月檢查 10 場

次並通知改善 3 場次、停工 2 件。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辦理「工安起飛、彩漾 (Young) 臺北」100 年度勞動安全宣導活動於 5 月 7 日假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綜合大樓，約 600 人次參加，並舉辦臺北市第 1 屆『勞動安全健康盃』桌球邀請賽、繩索攀爬競賽及親子趣味活動親子趣味活動。
2. 舉辦「安全城市·臺北起飛」2011 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成果研討會暨勞動安全邁向國際誓師大會於 5 月 27 日假市政大樓親子劇場，約 900 人次參加，會中頒獎表揚 99 年度績優事業單位、人員及工地，共計 87 個。
3. 營造業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於 5 月 9、20 日辦理兩梯次共計 106 人次參加。
4. 辦理「高空工作車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移動式起重機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於 5 月 11、17 日，參訓人數各為 100 人及 32 人次。
5. 辦理「一般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課程，包括 5 月 13 日參訓人數為 52 人，5 月 19 日參訓人數為 48 人及 5 月 27 日參訓人數為 62 人。
6. 本 (5) 月辦理營造業「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共計 38 場次、170 家事業單位、610 人次參加。
7. 「100 年臺北市演藝事業從業人員勞動安全防護宣導會」於 5 月 10 日假臺北市產業發展局科技產業服務中心 2 樓會議室舉辦，共 49 家事業單位計 52 人與會，

會後事業單位與本局勞動檢查處結盟安全夥伴關係，並加入該處勞工安全衛生學院。

8. 「2011 勞動安全健康總動員-公共汽車客運業訪視」於 5 月 17 日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舉辦，共 14 家客運業者計 18 人與會，會後事業單位與本局勞動檢查處結盟安全夥伴關係，並加入該處勞工安全衛生學院。
9. 危害物 GHS 標示宣導會於 5 月 2、4、19 日辦理 3 場次，計 268 人次參加。
10. 有機溶劑作業安全衛生宣導會於 5 月 5 日辦理，計 86 人次參加。
11. 特化物質作業安全衛生宣導會於 5 月 6 日辦理，計 53 人次參加。
12. 本局勞動檢查處於 5 月 20 日與富邦產險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合作辦理「勞工安全與火災防護研討會」，計 175 人次參加。
13. 印製營造工程安全衛生宣導品於 5 月 6 日共計印製海報 27 種 40,000 張、摺頁 1 種 6,000 張、海報小手冊 1 種 5,000 冊、光碟 1 種 1,000 片。
14. 印製「臺北市營造業墜落重大職災案例」於 5 月 18 日印製小海報，共計 4 種 2,000 張。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5)月 20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41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046 人。

2. 本(5)月發佈6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加發1則「最新消息」-『勞動安全要維護 健康職場保第一』以宣傳本局勞動檢查處舉辦之『2011年「工安起飛·彩漾(Young)臺北」勞動安全宣導活動』。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54,200人次。

(四)辦理「高空繩索技術極限盤繩競賽活動」：

本活動業於5月7日辦理決賽，參賽人員踴躍共計男子16人，女子8人，並選出男子組前5名，女子前4名，分別頒發獎金及獎牌。

(五)舉辦臺北市第1屆『勞動安全健康盃』桌球邀請賽：

業於5月7日假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綜合大樓辦理團體組冠亞軍爭奪賽並頒發獎座，計33人次參與。

(六)辦理100年臺北市勞動安全獎：

配合5月27日「安全城市·臺北起飛」2011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標章施行成果研討會暨勞動安全邁向國際誓師大會活動，辦理100年臺北市勞動安全獎營造業優良單位及人員頒獎，本年度新增績優勞工安全衛生學院及績優勞安衛科技應用單位等獎項，共計頒發80個獎項。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100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年1月1日至100年5月31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21班，訓練人數計557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電子產

品維修服務」等 6 班，訓練人數累計 157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5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14 班，訓練人數計 380 人。

3.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

(1)協助日航工會辦理資遣員工及家屬職業轉向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班」，學員由日航工會提供名單，訓練人數 21 人，訓練期間自 5 月 9 日至 6 月 30 日止(共 176 小時)。

(2)接受臺北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委託辦理「電腦套裝軟體應用班-原住民專班」，由原民會提供名單，訓練人數 30 人，訓練期間自 5 月 16 日起至 6 月 16 日止(共 160 小時)。

(3)接受內政部消防署委託辦理「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在職講習班-車輛參觀研習」，第一梯次時間為 5 月 25 日(8 小時)，訓練人數 30 人。

4. 委外職業訓練：

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5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樂活生活概念趣味商品設計班」等 16 班，訓練人數計 468 人。

5.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

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5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指甲彩繪人才培訓班」等 15 班，訓練人數計 440 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為 5 月 10 日至 19 日，全面採用通訊報名，

以郵戳為憑。100 年度臺北市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人數，截至 5 月底止，累計 6,074 人報名。

2. 學員專案檢定：

(1)100 年第 1 梯次學員專案檢定參檢班級共計 5 班、118 名報檢人、合格人數 108 人。

(2)100 年第 2 梯次學員專案檢定報名人數：155 人；學術科測試日期為 6 月 1 日至 7 月 12 日止。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 年度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於 5 月 2 日至 11 日受理現場報名，本梯次有電腦軟體應用、網頁設計等 2 職類，共計 1209 人完成報名。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5 月 31 日止累計 1,060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一、安排事業單位訪視及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本 (5) 月進行事業單位訪視輔導計 7 場次，分別拜訪台灣電力公司工業安全衛生處、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美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所屬作業組織圓山大飯店、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聯營公車產業工會聯合會、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東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大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首都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三重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臺北汽車客運股

份有限公司、新店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光華巴士股份有限公司、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大有巴士股份有限公司、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大眾捷運公司等，參與人數計 70 人。除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外，並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

二、本局勞動檢查處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 5 月份已納編計 345 家計 620 人次參與。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健全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保障勞工權益，廣續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及本府「助妳好孕」，鼓勵企業辦理托兒服務方案，同時提供非自願性失業者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籌措子女就學費用，促進勞工及其家庭生活穩定。
- 二、提昇勞資爭議調處效能，協助勞工爭取法定權益，以「勞工權益基金」紓解訴訟引發的經濟與身心之負擔，維護弱勢勞工權益。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職場就業歧視，建立職場上兩性平權。
- 三、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四、強化外勞諮詢服務之功能，提供多元外勞文化及休閒聯誼活動。
- 五、預訂於 6 月 14、15、16 日假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造工地，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預定 3 場次 180 人次參與。
- 六、預訂於 7 月 4 日假本府市政大樓親子劇場辦理「心繫勞工 友善台北」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學院成果饗宴，將邀請各行業事業單位、專家顧問、政府機關、NGO 團體及公工協學會等，計 800 人參與。
- 七、預訂於 7 月 12、13、14 日辦理營造業輔導宣導暨自主管理計畫-營造業防災預防宣導會，預定 3 場次 180 人次參與。
- 八、預訂 8 月 19 日針對 100 年度上半年發生職災之營造事業單位，辦理 100 年上半年度營造業職業災害研討會。
- 九、建構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 (CCTV)、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 (RSMS)、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及勞動檢查地理資訊系統(GIS) 等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一、提升本局就業服務處臺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十二、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三、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

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四、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五、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十六、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十七、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4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4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2 萬 6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千人或 0.02%；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則增 11

萬 9 千人或 1.07%。4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91%，較上月下降 0.06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則升 0.04 個百分點。1 至 4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7.99%，較上年同期上升 0.04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7.75%；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25%；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15%。

二、就業狀況：

4 月就業人數為 1,064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9 千人或 0.18%；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3 萬 4 千人或 2.25%。1 至 4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2 萬 5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3 萬 5 千人或 2.27%。4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增加 8 千人或 0.13%，工業部門與農業部門亦分別增加 7 千人與 3 千人或 0.17%與 0.69%。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4 萬 1 千人與 10 萬 4 千人或 3.77%與 1.69%；農業部門則減少 1 萬人或 1.81%。

三、失業狀況：

4 月失業人數為 47 萬 7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萬 2 千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與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均減少 9 千人，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亦減少 3 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增加 2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11 萬 6 千人。1 至 4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50 萬 4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11 萬 5 千人。

4 月失業率為 4.29%，較上月下降 0.19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1.10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35%，較上月下降 0.07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1.08 個百分點。1 至 4 月平均失業率為 4.53%，較上年同期下降 1.10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76%；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70%；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24%，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80%。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21%；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40%；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57%。

4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8.5 週，較上月延長 0.2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30.9 週，較上月縮短 1.5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9 週，較上月延長 0.5 週。

四、非勞動力：

4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8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8 千人或 0.22%，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6 萬 2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9 萬 3 千人；料理家務者 241 萬 1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5 萬 6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7 萬 4 千人或 0.92%。1 至 4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6 萬 2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7 萬 2 千人或 0.90%。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6 月 30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4 人次。

(二) 辦理團體協約範本制訂會議

1. 截至 6 月底前已和外部專家學者及臺北市產業總工會進行共 3 次團體協約範本制訂會議，預計 7/4 進行第 4 次會議。

2. 為因應勞動三法之施行，5/27 已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對本市企業及企業工會進行團體協約法宣導會，共百餘人參加，現場反應熱烈。

(三) 辦理 100 年「幸福企業獎」頒獎活動

1. 會中將由陳業鑫局長親自頒獎表揚 1 星級企業：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13 家企業、2 星級企業：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等共 7 家企業，3 星級企業：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陶氏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3 家企業及幸福推手獎共 3 名，共計 26 個單位及個人。

2. 100 年幸福企業獎表揚活動業於 6 月 1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假誠品信義店 6 樓視聽室舉行頒獎事宜。

(四)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6)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7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32,897家。

(五)工作規則報核：

本(6)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88家，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共完成報核549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5家，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共完成報核27家。

(六)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100年2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申請。截至6月30日止累計核定補助122案、補助子女150人、補助金額新臺幣1,059,000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1月6日、3月23日及6月16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累計補助50人，補助金額為3,618,674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

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6）月勞資爭議案件計297件，達成協議196件（含調解成立者141件），未達成協議123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04件），其他40件。（統計時間1000711）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6）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備註
		本(6)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6月30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3	22	
	申訴案	3	14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3	13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1	2	
	評議不成立	4	7	
	續審	0	1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2	100.3.31 第71次會議 100.6.29 第72次會議

(二)本(6)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時間		本(6)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6月30日累計/件	備註
項目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1	51	
	申訴案	7	39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7	33	
	不受理	0	0	
	撤案	0	6	
	評議成立	0	17	
	評議不成立	0	5	
	續審	0	4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3	100.1.13 第35次會議 100.3.31 第36次會議 100.5.24 第37次會議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本

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 245 人，已進用 500 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 255 人)，進用比例為 204.08%。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59 人，已結案 46 名(無就業需求 6 人、代賑工續僱 8 人、等代賑工分發 5 人、自行就業 10 人、推介就業 1 人、欲自行求職 7 人、已半工半讀 1 人、無協助及求職意願 2 人、其他生涯規劃 1 人、家庭因素 1 人、求職意願低 1 人、無法聯繫 3 人)，持續追蹤 6 人(自行就業 1 人、代賑工續僱 1 人、推介就業 2 人、無就業動機及意願 2 人)，其餘 7 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 年 5 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543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 2,755 家，佔 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 14,769 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 20,648 人，進用率達 139.80%。
2. 本(6)月因非申請季，故無核發義務、非義務機關獎勵金。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6)月共計 5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6)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12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5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1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1,792,16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6)月共提供 44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2 人次、委辦單位 42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6)月計提供 208.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6)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31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127 人，開案 538 人，媒合共 793 人次，推介就業 536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7 人，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依民國 100 年 2 月 1 日修正通過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第 5 項規定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營運者及政府機關（構）不得提供場所供非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按摩工作。為利本局依法針對前五大特定場所進行稽查相關事宜，特訂定「臺北市政府勞工局稽查特定場所供非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按摩或理療按摩工作要點」作為稽查工作之準則，該要點於 100 年 6 月 16 日奉核公告，並於 100 年 7 月 1 日刊登於臺北市政府公報 100 年第 122 期。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6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356 人次，補助金額為 12,273,367 元。
2. 預計於 7 月 20 日辦理創業補助見習列車活動。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6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共計核發失能 2 件共計 30 萬元、死亡 6 件共計 140 萬元。
2. 100 年 5 月短期服務 7 人、開案數 5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6)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465	8749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76	528
外勞查察	2220	13824
外國人入國通報	1515	9467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402	2062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6)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0	348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6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7	784

(三)外勞重要活動：

1. 100年6月12日下午1時假臺北火車站南二門站前廣場已舉辦完成「愛灑人間—外勞健康關懷」第3場次活動。參與外籍勞工人數共計148人。
2. 100年6月12日已舉辦完成「2011 Who's MVP 南洋之星才藝秀」初選活動，共計45組隊伍報名參加，當天實到39組，從中評選出表現優異的16組隊伍。決選亦已於6月19日下午1時30分假台北地下街第12號廣場辦理完成，參與的外籍勞工計634人，臺北市市民計454人，共計1088人。當天並由現場外籍觀眾票選出泰國三人組獲得最佳人氣獎。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6月1日至6月30日止共核准33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1,771,0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9場次；本(100)年度截至6月底止共核准362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19,507,2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48場次，訪查率為13.26%。

(二)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6月1日至6月30日止放映3部6場次，受益人數達4,64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6月底止已放映13部26場次，總受益人數為18,25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參觀人數計 70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6 月底止，總計 4,000 人次參觀。

(三) 100 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2 期計開辦勞動法令、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能三大類別 12 門課程，已於 6 月 15 日辦理報名完竣，報名人數計有 1,015 人。

(四) 100 年度「新勞動三法講座」在勞工教育館辦理 20 場次，已於 6 月 30 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2,033 人。

(五)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預定辦理 12 場次，第 1 場次至第 6 場次已於 6 月 30 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478 人。

(六) 遠距線上同步教學預定辦理 6 門課程，第 2 門課程已於 6 月 17 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80 人次。

(七) 線上勞動諮詢服務預定辦理 20 堂，第 1 堂至第 7 堂已於 6 月 24 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253 人次。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6)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3,983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17,278 人，求供倍數新登記 4.34，開立介紹卡 13,648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741 人，求才僱用人數 1,821 人，求職就業率 43.71%，求才利用率 10.54%。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6)月臺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1,410,540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3,101 人，新增廠商家數 196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9,112 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分：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6）月開案量 723 人，職業心理測驗 267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382 人次，推介人次 3,554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442 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6）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391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170 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本（6）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24 場次，共 767 人次參加。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6）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2 人，個管開案數 12 人，推介人次 78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3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54 人，個管開案數 14 人，推介人次 102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8 人。
-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6）月求職新登記共 42 人，推介面試 128 人次，安置就業 24 人，追蹤關懷 188 人次。
- (6) 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6）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583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294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83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480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9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67 個工作機會。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6)月受理轉換申請 237 件，承接申請 46 件，轉換協調成立 10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分：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6)月訪視廠商家數 412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9,112 個。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6)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8 家，求才人數 63 人，推介人數 128 人，錄用 21 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6)月電話訪查 10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分：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6)月通報家次 1,318 家、資遣人數 1,940 人，電話訪問人次 838 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 782 件，協助就業安置數 201 人，推介職業訓練 112 人。

(2) 本(6)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 1,618 人次，申請 1,051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 1,005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 3,912 人次。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 99 年度

下半年就業人數1,183,000人，失業人數62,000人，失業率5.0%，勞動力人數1,245,000人。

(四)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5,805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100年2月28日截止，故本(6)月份已無申請家數及核定工作機會數，另就業人數為22人次。

(五)臺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6月18日(星期六)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信義香堤大道廣場辦理「OKWORK新生卡位戰」就業博覽會，邀請72家廠商，提供4,000個工作機會，參加人數約4,000人，投遞履歷人次共3,250人，初步媒合1,348人。

(六)臺北人力銀行於100年6月20日至7月30日辦理「職引迷津，讓你職場大樂透！」網路活動，凡參加幸運轉盤遊戲並填寫個人資料即可參加抽獎。活動結束後，由本次活動具備抽獎資格名單中，以電腦隨機抽選出159名幸運得獎者。抽獎獎項：1.「iPad 2」1名。2.「Acer小筆電」3名。3.「iPod nano」5名。4.「4G輕巧碟」150名。另將於100年8月9日(二)(暫定)公布得獎名單。活動網頁瀏覽人次預計200,000人次，參與本次活動預計4,500人(活動截至6/30，活動網頁瀏覽84,315人次，參與活動783人)。

(七)臺北人力銀行預計100年7月9日(六)下午13:00-16:30假伯朗咖啡南京一店(南京東路2段218號3樓)辦理「薪想事成 樂透職場！」網聚活動，配合「臺北人力銀行」

網路活動主題，讓粉絲們透過心願卡將對職場上或對工作的期望抒寫於心願卡，並投入於「薪」願箱之中。接著由塔羅牌占卜專家現場占卜分析職場優劣勢，透過此活動吸引網友加入「臺北人力銀行」臉書專頁成為粉絲，並加強原有粉絲之品牌忠誠度。

- (八)「職場開"薪"」小型就業博覽會：將於100年7月8日(星期五)下午14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公園舉辦，計有14家廠商共提供370個工作機會，並有職訓課程諮詢及健康服務中心提供口腔癌及大腸直腸癌免費篩檢。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6)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 2,484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 2,169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315 場次，較上月 2,119 場次增加 17.23%，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6 月)2,885 件減少 13.90%
2. 本(6)月受理申訴案件 143 件，較上月 139 件，增加 2.88%，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6 月)117 件，增加 22.22%；今年 6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861 件，較去年同期間受理 760 件，增加 13.29%。
3. 本(6)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國道客運專案檢查」上半年缺失複查，複查 8 家，仍有 1 家未改善，違反比例為 12.5%。
4. 本(6)月執行「廣播電視節目供應業、電影片製作業等行業別專案」有關設施管理缺失複查，複查 5 家，均已完成改善。
5.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計畫，本(6)月計 13 場次。

6.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6）月檢查計 54 場次。
7.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6）月標章認證 66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27 場次。
8.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6）月檢查 21 場次並通知改善。
9.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6）月檢查 8 場次並通知改善 8 場次、罰鍰 4 件、停工 2 件。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6）月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5 場次 295 人次參加。
2. 本（6）月辦理辦理營造業「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共計 71 場次、995 人次參加。
3. 本（6）月辦理「移動式起重機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計 1 場次 35 人次參訓。
4. 本（6）月辦理局限空間安全衛生作業宣導 2 場，計 110 人參加。
5. 6 月 3 日假華熊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營造工地，辦理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策略聯盟第 2 次例行會議兼觀摩會，計 35 家事業單位 62 人次參加。
6. 6 月 22 日辦理「100 年臺北市冷氣空調安裝維修人員勞動安全防護宣導會」，參訓人數為 87 人次。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6）月 20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42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099 人。

2. 本(6)月發佈 8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加發 1 則「端午佳節愉快」之訊息，於端午前夕呼籲事業單位應確實做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施工時應確實遵守安全相關規定，加強安全防墜設施、落實門禁管制、工地巡視協調聯繫，注意承攬商管理與自動檢查等，以避免災害發生。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83,108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23 班，訓練人數計 604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6 班，訓練人數累計 157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等 15 班，訓練人數計 410 人。
3.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
 - (1)與晶華飯店、六福皇宮及遠東飯店合辦「五星國際飯店西餐廚房助理培訓班」，錄訓 40 人，參訓 32 人，訓練期間自 6 月 1 日至 8 月 10 日止(共 400 小時)。
 - (2)與原民會及大都會汽車客運合辦「大客車駕駛員培訓班」，錄訓人數 30 人，訓練期間自 6 月 23 日起至 11 月 22 日止(共 650 小時)。
 - (3)與北科大合辦產學訓「在校生車輛工程實習」，預

訓人數 31 人，訓練期間自 6 月 27 日至 8 月 5 日止(共 210 小時)。

(4)接受內政部消防署委託辦理第二梯次「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在職講習班-車輛參觀研習」，日期為 6 月 22 日(8 小時)，參加人數 30 人。

4. 委外職業訓練：

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綠建築室內設計培訓班」等 21 班，訓練人數計 615 人。

5.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

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數位動漫插畫設計人才養成班」等 24 班，訓練人數計 684 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6 月 21 日寄出准考證，報名人數約計 5,476 人。

2. 學員專案檢定：

(1)100 年度第 2 梯次專案檢定有女裝等 7 班級分批於 6 月 1、13、17 日辦理學科測試；其中 5 班(電腦硬體裝修、冷凍空調、機器腳踏車修護、烘焙食品、工業電子)於 6 月 7、10、23 日舉辦術科測試。

(2) 承上，學科報名人數：155 人，及格人數：150 人。術科測試迄 6 月 28 日止，受檢人數：108 人，及格人數：107 人。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 年度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

共有 1,209 人完成報名，辦理的職類有電腦軟體應用、網頁設計等職類丙級檢定，排定於 6 月 18 日至 7 月 20 日之間學、術科當日同時測試。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累計 1,431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打破現階段功能較弱勢之身心障礙者只能擔任企業清潔工之迷思，嘗試開發內湖科學園區” 宙達光子” 科技工廠生產線作業員 1 職，並模擬生產線操作機台、點膠、測試與包裝等情境，提供客製化代招募服務，期能在第一階段篩選、推介 20 位身障者擔負起整條生產線作業。
- 二、為因應 100 年 2 月 1 日修正通過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第 4-5 項及第 98 條第 1 項規定，本局成立跨局處稽查合作機制，於本 (6) 月 24 日召開「臺北市政府設置按摩稽查聯繫會報」第 1 次會議，本會報任務除協助本府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 (構) 五大場所管理者恪遵政府法令、貫徹依法行政原則外，並透過會報凝聚本府之力量釋出更多可用空間予視障者從事按摩工作，以共同維護視障者就業權益、創造視障者更多就業空間與機會。
- 三、安排事業單位訪視及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本 (6) 月進行事業單位訪視輔導計 4 場次，拜訪對象為台灣麥當勞餐

廳股份有限公司、怡和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大安健康促進協會、士林健康促進協會、中山健康促進協會、中正區社區安全健康促進會、文山安全社區暨健康城市促進會、大同安全與健康促進會、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等，參與人數計 35 人次。除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外，並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

四、本處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 6 月份已納編計 400 家 1,093 人次參與。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健全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保障勞工權益，廣續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及本府「助妳好孕」，鼓勵企業辦理托兒服務方案，同時提供非自願性失業者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籌措子女就學費用，促進勞工及其家庭生活穩定。
- 二、提昇勞資爭議調處效能，協助勞工爭取法定權益，以「勞工權益基金」紓解訴訟引發的經濟與身心之負擔，維護弱勢勞工權益。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職場就業歧視，建立職場上兩性平權。
- 三、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四、強化外勞諮詢服務之功能，提供多元外勞文化及休閒聯誼活動。
- 五、預定 7 月 12 日至 15 日辦理營造業輔導宣導暨自主管理計畫-營造業防災預防宣導會，預定 3 場次 180 人次參與。
- 六、預定 7 月 13 日上午 10 時邀請本市民政，社政、警察、消防及各公共工程主辦機關等 50 個局處 60 人次參與，假本處 3 樓教室舉辦「勞工安全危害通報機制研討會」。
- 七、預訂於 7 月 26 日辦理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新修法規宣導會，對象以僱用勞工 300 人以上事業單位為主，預計 80 家。
- 八、預定於 7 月 27 日上午 9 點，假本處 3 樓教室舉辦臺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締結安全伙伴典禮，預計 90 人次參與。
- 九、預定 8 月 19 日辦理 100 年上半年度營造業職業災害研討會計 50 人次參與。
- 十、預定 8 月 26 日辦理鋼筋作業安全研討會計 60 人次參與。
- 十一、辦理「臺北市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藉由藉由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提升公共安全，確保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
- 十二、建構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 (CCTV)、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 (RSMS)、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及勞動檢查地理資訊系統(GIS) 等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三、廣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四、提升本局就業服務處臺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

場動態訊息。

- 十五、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六、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七、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八、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十九、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二十、賡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5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5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4 萬 6 千人，較上月增加 2 萬人或 0.18%；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2 萬人或 1.09%。5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97%，較上月上升 0.06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升 0.05 個百分點。1 至 5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7.99%，較上年同期上升 0.05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7.59%；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47%；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30%。

二、就業狀況：

5 月就業人數為 1,067 萬人，較上月續增 2 萬 2 千人或 0.20%；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1 萬 1 千人或 2.01%。1 至 5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3 萬 4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3 萬人或 2.22%。5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工業部門增加 2 萬 8 千人或 0.72%，農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則分別減少 4 千人與 2 千人或 0.87%與 0.03%。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3 萬 1 千人與 9 萬 6 千人或 3.49%與 1.56%；農業部門則減少 1 萬 6 千人或 2.97%。

三、失業狀況：

5 月失業人數為 47 萬 6 千人，較上月減少 1 千人，其中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與初次尋職失業者分別減少 6 千人與 5 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與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則分別增加 6 千人與 2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9 萬 1 千人。1 至 5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49 萬 8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11 萬 1 千人。

5 月失業率為 4.27%，較上月下降 0.02 個百分點，係近 33 個月最低水準；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0.87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41%，較上月上升 0.06 個百分點，主要係今年 5 月失業率較 4 月僅降 0.02 個百分點，未如去年同期景氣明顯復甦時之下降 0.25 個百分點，致季調後失業率呈現上升；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0.83 個百分點。1 至 5 月平均失業率為 4.48%，較上年同期下降 1.05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67%；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61%；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30%，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88%。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1.73%；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42%；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59%。

5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8.4 週，較上月縮短 0.1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31.9 週，較上月延長 1.0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6 週，較上月縮短 0.3 週。

四、非勞動力：

5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8 萬 2 千人，較上月減少 6 千人或 0.07%，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5 萬 5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9 萬 8 千人；料理家務者 240 萬 5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6 萬 3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7 萬 1 千人或 0.89%。1 至 5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6 萬 6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7 萬 2 千人或 0.90%。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 網址：<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7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工會輔導：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42 人次。

(二)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7）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3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900 家。

(三)工作規則報核：

本（7）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51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600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5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29 家。

(四)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7 月 31 日止累計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

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1月6日、3月23日、6月16日及8月3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累計補助50人，補助金額為3,618,674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7)月勞資爭議案件計275件，達成協議162件(含調解成立者125件)，未達成協議83件(含調解不成立者82件)，其他30件。(統計時間1000816)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7)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 時間		本(7)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7月31日累計/件	備註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12	34	
	申訴案	6	20	
申訴 案處 理狀 況	調查中	6	19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0	2	
	評議不成立	0	7	
	續審	0	1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2	100.3.31 第71次會議 100.6.29 第72次會議

(二)本(7)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時間		本(7)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7月31日累計/件	備註
項目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3	54	
	申訴案	9	51	
申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9	42	
	不受理	0	0	
	撤案	3	9	
	評議成立	5	22	
	評議不成立	2	7	
	續審	1	5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4	100.1.13 第35次會議 100.3.31 第36次會議 100.5.24 第37次會議 100.7.28 第38次會議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7月1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6人，已進用489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3人)，進用比例為198.78%。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

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59 人，已結案 53 名(無就業需求 7 人、代賑工續僱 10 人、等代賑工分發 5 人、自行就業 11 人、推介就業 2 人、欲自行求職 6 人、已半工半讀 1 人、無協助意願 2 人、無求職意願 2 人、求職意願低 1 人、其他生涯規畫 1 人、家庭因素 1 人、無法聯繫 3 人、銷案 1 人)，持續追蹤 3 人(自行就業 1 人、推介就業 1 人、無就業動機及意願 1 人)，其餘 3 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 年 6 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530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 2,753 家，佔 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 14,717 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 20,733 人，進用率達 140.88%。
2. 義務機關本(7)月總申請件數 9 件，因補件中，故尚未核定金額；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5 件，總計 105,000 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7)月共計 8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7)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15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4 案，補助總金額 98,009,75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7）月共提供 39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4 人次、委辦單位 35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7）月計提供 20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7）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2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232 人，開案 643 人，媒合共 966 人次，推介就業 645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7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類場所

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至 7 月止共計稽查 81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2. 為協助視障按摩院改善營業場所環境，提供設施設備更新補助，截至 7 月止共核定補助 11 家。

3. 為推廣視障按摩，並提升本市視障按摩院整體營收，特針對父親節檔期辦理「88 樂一下、按摩保安康」活動。

(十一) 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7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469 人次，補助金額為 15,725,489 元。

2. 於 7 月 20 日辦理創業經營實務課程，共計 37 人參與。

3. 預計於 8 月 9 日、10 日辦理創業諮詢課程~「創業財務一點通」2 場次。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7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死亡 6 件共計 133 萬元。

2. 100 年 6 月短期服務 8 人、開案數 3 人，100 年 7 月短期服務 7 人、開案數 5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 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7)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7月31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357	10106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15	643
外勞查察	1949	15773
外國人入國通報	1663	11130
雇主與外勞提前 終止契約驗證	382	2444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7)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7月31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58	406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7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8	913

(三) 外勞重要活動：

本局辦理 100 年度外勞詩文比賽活動，於 100 年 7 月 8 日召開複選會議，本次複選結果入圍作品共計 58 篇；詩文 43 篇及散文 15 篇。以上複選入圍作品之原文將繕打及翻譯為中文後進行下一階段的決選。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

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7月1日至7月31日止共核准24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1,440,0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12場次；本(100)年度截至7月底止共核准386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核准金額計20,947,2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60場次，訪查率為15.54%。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7月1日至7月31日止放映2部4場次，受益人數達3,04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7月底止已放映15部30場次，總受益人數為21,29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7月1日至7月31日止參觀人數計70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7月底止，總計4,700人次參觀。

(三) 100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2期計開辦勞動法令、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能三大類別12門課程，7月份計開設「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剖析」等9門課程，參加人數計有801人。

(四)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預定辦理12場次，第1場次至第7場次已於7月21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08人。

(五) 100年度工會幹部勞工教育預定在勞工教育館辦理5場次，第1場次已於7月27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0人。

(六) 職場心理衛生種子人員研習班預定在勞工教育館辦理2場次，已於7月28日上、下午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74人。

(七) 遠距線上同步教學預定辦理6門課程，第3門及第4門

課程已於7月29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54人次。

(八) 線上勞動諮詢服務預定辦理20堂，第1堂至第10堂已於7月22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373人次。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7)月求職人數新登記5,263人，求才人數新登記3,921人，求供倍數新登記0.745，開立介紹卡14,896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2,957人，求才僱用人數2,455人，求職就業率56.18%，求才利用率62.61%。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7)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790,205人次，新增求職人數2,640人，新增廠商家數525家，新增工作機會數11,002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分：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7)月開案量691人，職業心理測驗216人次，深度就業諮詢383人次，推介人次2,652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378人次。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7)月推介職業訓練計321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206人。

(3) 100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本(7)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29場次，共1,013人次參加。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7)月外籍配偶

求職人數登記 33 人，個管開案數 14 人，推介人次 101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7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50 人，個管開案數 15 人，推介人次 106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7 人。

(5)「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7)月求職新登記共 46 人，推介面試 133 人次，安置就業 29 人，追蹤關懷 235 人次。

(6)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7)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553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296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74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368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0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72 個工作機會。

(7)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7)月受理轉換申請 183 件，承接申請 24 件，轉換協調成立 2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分：

(1)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7)月訪視廠商家數 475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11,002 個。

(2)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7)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1 家，求才人數 10 人，推介人數 8 人，錄用 4 人。

(3)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7)月

電話訪查15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分：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7)月通報家次1,219家、資遣人數1,704人，電話訪問人次947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628件，協助就業安置數201人，推介職業訓練111人。

(2) 本(7)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1534人次，申請1123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1102人，辦理失業再認定3735人次。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100年度上半年就業人數1,194,000人，失業人數57,000人，失業率4.5%，勞動力人數1,251,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5,805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100年2月28日截止，故本(7)月份已無申請家數及核定工作機會數，另就業人數為22人次。

(五) 臺北人力銀行於100年6月20日至7月30日辦理「職引迷津，讓你職場大樂透！」網路活動，凡參加幸運轉盤遊戲並填寫個人資料即可參加抽獎。活動結束後，由本次活動具備抽獎資格名單中，以電腦隨機抽選出159名幸運得獎者。抽獎獎項：1. 「iPad 2」1名。2. 「Acer小筆電」3名。3. 「iPod nano」5名。4. 「4G輕巧碟」

150名。已於100年8月9日(二)公布得獎名單。活動網頁瀏覽人次預計200,000人次，參與本次活動預計4,500人，活動網頁實際瀏覽371,955人次，參與活動實際6,107人次，不重複參與人數為2,378人。

(六)台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7月9日(六)下午15時至16時30分假伯朗咖啡南京一店(南京東路2段218號3樓)辦理「薪想事成 樂透職場！」網聚活動，配合「台北人力銀行」網路活動主題，讓粉絲們透過心願卡將對職場上或對工作的期望抒寫於心願卡，並投入於「薪」願箱之中。接著由塔羅牌占卜專家現場占卜分析職場優劣勢，透過此活動吸引網友加入「台北人力銀行」臉書專頁成為粉絲，並加強原有粉絲之品牌忠誠度。活動當日計有58人參加。

(七)台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美食達人股份有限公司(85度C)專案招募，提供265名工作機會，共計87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25人。

(八)台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7月11日(星期一)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3樓辦理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家樂福)專案招募，提供357名工作機會，共計345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81人。

(九)台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7月13日(星期三)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美鼎王餐飲集團(紅鼎王企業有限公司)專案招募，提供185名工作機會，共計54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12人。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7)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2,484場次，其中安全衛

- 生檢查 2,094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390 場次，較上月 2,486 場次減少 0.1%，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7 月)2,600 件減少 4.5%。
2. 本(7)月受理申訴案件 117 件，較上月 143 件，減少 18.2%，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7 月)150 件，減少 22.0%；今年 7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977 件，較去年同期間受理 910 件，增加 7.4%。
 3. 本(7)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電子製造業工作時間專案檢查」，檢查 5 家，1 家違法，違法比例 20.0%，除通知改善外，並移請勞工局依法處理。
 4. 本(7)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銀行業(含信用合作社)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 10 家，4 家違法，違法比例 40.0%，除通知改善外，並移請勞工局依法處理。
 5. 本(7)月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共計認證 1,348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7 個、優等工地 98 個、甲等工地 720 個及候選工地 523 個。
 6.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計畫，本(7)月計 123 場次。
 7. 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7)月共有 37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555 次。
 8. 運用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本(7)月共計 145 家事業單位參加，點閱監督 283 次、885 張照片數。
 9.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7)月檢查計 47 場次。
 10.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7)月標章認證 45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25 場次。
 11.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7)月檢查 17 場次

並通知改善。

12.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7）月檢查 61 場次
並通知改善 47 場次、罰鍰 3 件、停工 11 件。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7）月辦理營造業「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
回流教育訓練，共計 91 場次、1322 人次參加。

2. 7 月 6 日辦理「固定式起重機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
教育訓練」課程，計 1 場次 59 人次參訓。

3. 7 月 11 日辦理「勞工安全危害通報機制研討會」，共
計 28 個單位 32 人參加。

4. 7 月 12 日至 15 日辦理營造業輔導宣導暨自主管理計
畫「營造業防災預防宣導會」，共計 3 場次、222 人次
參加。

5. 7 月 22 日辦理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新修法規宣導會，推
動職業病預防、職場健康促進、衛生指導之策劃及加
強健康管理機制，參與對象以僱用勞工 300 人以上事
業單位為主，計 78 人參加。

6. 7 月 27 日辦理「本處與臺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締結
安全伙伴」，公會 15 人與會及勞委會、勞工局與本處
等計 16 人參與。

7. 7 月 27 日行文事業單位宣導本處辦理臺北市 100 年度
營造業「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實施計畫，函請營造工
程（含裝修工程）之事業單位重視及落實勞工施工安
全措施，以保護勞工生命安全，計 883 家事業單位。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7）月 20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43 期，內容
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
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

- 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421 人。
2. 本（7）月發佈 3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資訊、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另加發 1 則「雇主違反勞安法規定，本處將依新裁罰基準加重處罰!!」之訊息：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統一裁罰基準第三點及第四點規定已於今年修正通過並公布施行，呼籲雇主重覆違反勞安法之行為，其被裁罰之金額必會提高。本處亦會嚴格執法，以保障勞工生命安全。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37,660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28 班，訓練人數計 726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7 班，訓練人數累計 187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21 班，訓練人數計 568 人。
3.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
 - （1）與首都及大都會合辦「大客車駕駛員培訓班」，目前訓練人數 19 人（大都會 8 人、首都 11 人），訓練期間自 7 月 21 日至 12 月 16 日止（共 650 小時）。
 - （2）與士林地方法院合辦「時尚烘焙班」（7 月 12 日~7 月 14 日）及「中餐烹調實務班」（7 月 19 日~7 月 21 日）體驗營，訓練對象為受保護管束少年，參訓人數各 7 人。
 - （3）與本府教育局合辦「機車職能體驗營」，訓練期間 7 月 12 日~7 月 14 日，訓練對象為高關懷學生，

參訓人數 6 人。

(4)與北科大辦理第 2 班「在校生車輛工程實習班」，訓練期間 7 月 25 日~9 月 2 日(210 小時)，參訓人數 30 人。

(5)與士林地檢署辦理第 2 班「家事清潔班」，訓練期間 7 月 25 日~8 月 5 日(80 小時)，訓練人數 25 人。

4. 委外職業訓練：

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綠建築室內設計培訓班」等 22 班，訓練人數計 646 人。

5.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

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數位動漫插畫設計人才養成班」等 29 班，訓練人數計 823 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7 月 24 日全國同步開考，台北市考區分別於開南商工、師大附中、內湖高工舉行，到考率約八成五。

2. 學員專案檢定 100 年度第 3 梯次專案檢定於 7 月 22 日至 8 月 5 日報名。截至 7 月 31 日止，計有室內配線等 2 職類、51 人報名。

3. 即測即評即發證：

(1)100 年度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7 月 1 日至 7 月 20 日之間學、術科當日同時測試，共有 1,043 人學、術科均及格，取得技術士證。

(2)100 年度第 3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7 月 25 至 7 月 30 日之間辦理報名，共計 442 人完成報名。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年1月1日至100年7月31日止累計1,790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安排事業單位訪視，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及校園安全衛生輔導，本(7)月進行事業單位訪視輔導計13場次，拜訪對象為書芳園、陶氏化學、真茂科技、建國工程、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國立政治大學、東吳大學、北台灣科學技術學院、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中華郵政、臺灣師範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華科技大學等，參與人數計134人次。除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情形外，並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
- 二、本局勞動檢查處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7月份已納編計458家，11,692人次參與。
- 三、打破現階段功能較弱勢之身心障礙者只能擔任企業清潔工之迷思，嘗試開發內湖科學園區宙達光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線作業員1職，該公司原只有60餘名員工，在內湖廠內設有2條生產線，由於企業表達急需用人完成海外客戶訂單，本局立即建議可以僱用身心障礙者，公司也立即回應表示支持。爰此，本局於6月27日模擬生產線操作機台、點膠、測試與包裝等情境，提供客製化代招募服務。該公司亦分別於7月4日進用5名身障者、7月18日進用24名身障者，僱用障別包括精障、智障、自閉症、肢障、聽語障及多

重障礙者，障礙程度包含輕、中、重度、極重度，其中 45 歲以上計 12 人。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二、預定 8 月 4、16、25 日下午 14 點，假本局勞動檢查處 3 樓教室舉辦 3 場次餐飲業「一般行業在職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氣簾式抽油煙機實體展示啟用典禮，預估每場次 60 人參訓，3 場次合計 180 人參訓。
- 三、預定 8 月 5 日辦理鍋爐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計 1 場次 80 人次參訓。
- 四、預定 8 月 19 日辦理 100 年上半年度營造業職業災害研討會計 60 人次參與。
- 五、預定 8 月 26 日辦理鋼筋作業安全研討會計 60 人次參與。
- 六、預定 9 月 5 日辦理壓力容器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計 1 場次 80 人次參訓。
- 七、預定 9 月 20 日至 22 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 3 場次 180 人參訓。
- 八、辦理「臺北市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藉由藉由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提升公共安全，確保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
- 九、建構勞動安全視訊建構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及勞

動檢查地理資訊系統(GIS)等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十、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十一、提升本局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十二、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十三、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十四、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十五、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十六、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十七、賡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

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6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6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18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3 萬 7 千人或 0.33%；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3 萬人或 1.17%。6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11%，較上月上升 0.14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升 0.09 個百分點。

上半年平均勞動力人數為 1,114 萬 1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12 萬 2 千人或 1.10%；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01%，較上年同期上升 0.06 個百分點；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10%；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21%；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26%。

二、就業狀況：

6 月就業人數為 1,069 萬 6 千人，較上月增加 2 萬 6 千人或 0.25%；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1 萬 3 千人或 2.03%。6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均各增加 1 萬 2 千人或 0.31%與 0.20%，農業部門亦增加 2 千人或 0.42%。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2 萬 9 千人與 9 萬 5 千人或 3.42%與 1.55%；農業部門則減少 1 萬 1 千人或 2.08%。

上半年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4 萬 5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2 萬 8 千人或 2.19%，其中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4 萬 8 千人與 9 萬人或 3.99%與 1.45%；農業部門則減少 1 萬人或 1.82%。

三、失業狀況：

受部分應屆畢業生投入尋職影響，6月失業人數為48萬6千人，較上月增加1萬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與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分別增加1萬2千人與3千人；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與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則分別減少3千人與2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8萬4千人。

6月失業率為4.35%，較上月上升0.08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0.81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4.40%，較上月下降0.01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0.79個百分點。6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27.4週，較上月縮短1.0週。

上半年平均失業人數為49萬6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10萬6千人，其中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減少12萬5千人，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與初次尋職失業者亦分別減少8千人與3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增加2萬6千人。上半年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28.8週，較上年同期縮短1.8週。

上半年平均失業率為4.45%，較上年同期下降1.02個百分點。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3.93%；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4.76%；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4.48%，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5.10%。按年齡層觀察，15至24歲年齡者失業率12.33%；25至44歲年齡者失業率4.58%；45至64歲年齡者失業率2.70%。

四、非勞動力：

6月非勞動力人數為806萬1千人，較上月減少2萬1千人或0.26%，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

者 14 萬 7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8 萬 5 千人；料理家務者 239 萬 8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6 萬 6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6 萬 2 千人或 0.78%。

上半年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6 萬 5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7 萬人或 0.88%，其中料理家務者與高齡、身心障礙者分別增加 3 萬 2 千人與 2 萬 3 千人或 1.34%與 1.00%；求學及準備升學與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則分別減少 2 萬人與 8 千人或 0.91%與 4.77%。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網址：<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8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工會輔導：

1.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47 人次。

2.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簽訂團體協約工會計 1 家。

(二)職工福利：

1.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申請核銷鳳凰計畫勞工體檢 11 人次。

2.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新設立職工福利企業計 4 家。

(三)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8）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3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905 家。

(四)工作規則報核：

本（8）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74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674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0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29 家。

(五)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上半年共計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下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8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受理申請，截至8月底共計核定補助37案、補助子女47人、補助金額新臺幣978,841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1月6日、3月23日、6月16日及8月3日召開，100年1月1日至8月31日止累計補助77人，補助金額為4,250,483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8)月勞資爭議案件計256件，達成協議148件(含調解成立者79件)，未達成協議76件(含調解不成立者75件)，其他32件。(統計時間1000909)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8)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8)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8月31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3	37
	申訴案	0	20
申	調查中	0	19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0	2
	評議不成立	0	7
	續審	0	1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2

(二)本(8)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8)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8月31日累計/件
受 理 件 數	檢舉案		6	60
	申訴案		8	59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8	50
	不受理		0	0
	撤案		0	9
	評議成立		3	25
	評議不成立		4	11
	續審		0	5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5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

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8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4人，已進用484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0人），進用比例為198.36%。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至8月31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70人，已結案53名（無就業需求7人、代賑工續僱10人、等代賑工分發5人、自行就業11人、推介就業2人、欲自行求職7人、已半工半讀1人、無協助意願2人、無求職意願2人、求職意願低1人、其他生涯規畫1人、家庭因素1人、無法聯繫3人、銷案1人），持續追蹤4人（自行就業1人、推介就業2人、無就業動機及意願1人），其餘13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年7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547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766家，佔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468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20,627人，進用率達142.57%。

2. 義務機關本（8）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30件，總計1,344,000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86件，總計3,724,000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91年6月21日公告實施，本（8）月共計27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8)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20 件。
- (四)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4 案，補助總金額 98,009,75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 (五) 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8)月共提供 12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3 人次、委辦單位 9 人次)。
- (六) 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 本(8)月計提供 239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 (七)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 本(8)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105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 (八) 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314 人，開案 725 人，媒合共 1,090 人次，推介就業 749 人次。
- (九) 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7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類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至 8 月止共計稽查 123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2. 為協助視障者申請穩定就業補助，於 8 月 30 日辦理申請作業說明會，共計 42 位視障者報名參加。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8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481 人次，補助金額為 16,120,816 元。
2. 於 8 月 9 日、10 日辦理創業諮詢課程：「創業財務一點通」2 場次，共計 18 人參加。
3. 100 年度第 3 季審查會於 8 月 23 日（第 6 場）、8 月 24 日（第 7 場）辦理完成，10 件進入審查程序，其中 7 件通過補助。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8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職業病 5 萬元 1 件、死亡 5 件計 145 萬元、失能 10 萬元 1 件。
2. 100 年 8 月短期服務 6 人、開案數 3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

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 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8)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8月31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311	11417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00	743
外勞查察	1876	17649
外國人入國通報	1836	12966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411	2855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8)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8月31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0	466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8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5	1038

(三) 外勞重要活動：

本局辦理 100 年度外勞詩文比賽活動，於 100 年 8 月 28 日舉行頒獎典禮，活動圓滿順利。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

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8月1日至8月31日止共審核通過20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1,180,0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15場次；本(100)年度截至8月底止共審核通過406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22,127,2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75場次，訪查率為18.47%。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8月1日至8月31日止放映3部6場次，受益人數達4,21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8月底止已放映18部36場次，總受益人數為25,50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8月1日至8月31日止參觀人數計70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8月底止，總計5,400人次參觀。

(三) 100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2期計開辦勞動法令、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能三大類別12門課程，已於8月份24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015人。

(四)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預定辦理12場次，第1場次至第8場次已於8月18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44人。

(五) 100年度工會幹部勞工教育預定在勞工教育館辦理5場次，已於8月11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411人。

(六) 100年度重大勞動議題座談會預定自9月6日起至16日止在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大新館辦理5場次。

(七) 遠距線上同步教學預定辦理6門課程，第1門至第5門課程已於8月19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463人次。

(八) 線上勞動諮詢服務預定辦理20堂，第1堂至第14堂已於9月9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26人次。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8）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7,959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4,879 人，求供倍數新登記 0.613，開立介紹卡 16,154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5,273 人，求才僱用人數 2,500 人，求職就業率 66.25%，求才利用率 51.24%。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8）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1,174,649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1,689 人，新增廠商家數 450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11,873 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8）月開案量 733 人，職業心理測驗 276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352 人次，推介人次 3,50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67 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8）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655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329 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本（8）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27 場次，共 959 人次參加。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8）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8 人，個管開案數 12 人，推介人次 111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3 人；大陸

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61 人，個管開案數 15 人，推介人次 98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22 人。

(5)「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8)月求職新登記共 42 人，推介面試 109 人次，安置就業 37 人，追蹤關懷 294 人次。

(6)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8)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838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90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66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541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63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406 個工作機會。

(7)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8)月受理轉換申請 232 件，承接申請 34 件，轉換協調成立 3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1)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8)月訪視廠商家數 390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11,873 個。

(2)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8)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5 家，求才人數 73 人，推介人數 131 人，錄用 26 人。

(3)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8)月電話訪查 13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

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8)月通報家次1,396家、資遣人數1,841人，電話訪問人次824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859件，協助就業安置數200人，推介職業訓練130人。

(2) 本(8)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1534人次，申請1123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1102人，辦理失業再認定3735人。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100年度上半年就業人數1,194,000人，失業人數57,000人，失業率4.5%，勞動力人數1,251,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局就業服務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5,805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100年2月28日截止，故本(8)月份已無申請家數及核定工作機會數。

(五) 台北人力銀行業於100年8月12日(星期五)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3樓辦理吉野家、肯德基專案招募，提供360名工作機會，共計54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20人。

(六) 台北人力銀行於100年8月20日(星期六)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假信義香堤大道辦理「OKWORK立業成家」活動，現場有舞台劇表演、音樂歌唱演出、魔術秀、婚紗馬車歡樂遊行、有獎徵答、摸彩活動、以及10家廠商聯

合面試和園遊會，總共吸引了4千多人次市民朋友共襄盛舉，徵才活動共有107人次到場求職，媒合率為四成二。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8)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 3,508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 2,657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851 場次，較上月 2,484 場次增加 41.2%，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8 月)2,549 場增加 37.6%。
2. 本(8)月受理申訴案件 185 件，較上月 117 件，增加 58.1%，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8 月)151 件，增加 22.5%；今年至 8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1,163 件，較去年同期間受理 1,061 件，增加 9.6%。
3. 執行機動聯隊計畫，由副處長、主任秘書、法制秘書與各科室主管及技正(第一科除外)等 13 人，共同組成機動聯隊抽檢小組，針對本市新建工程之高風險工地進行不定期動態抽檢，自 8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共計檢查 83 工地次、輔導 45 工地次、檢查 114 場次、通知改善 56 項次、停工 6 項次、罰鍰 9 項次計 36 萬元。
4. 執行「勞動檢查機構全面取締危險鷹架實施計畫(獵鷹計畫)」，自 7 月 20 日至 8 月 31 日共計檢查 283 工地次、328 場次、通知改善 202 項次、停工 18 項次、罰鍰 32 項次計 120 萬元。
5. 本(8)月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共計認證 1,467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7 個、優等工地 101 個、甲等工地 716 個及候選工地 643 個。

6. 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 (CCTV)，本 (8) 月共有 37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555 次。
7. 運用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 (RSMS)，本 (8) 月共計 315 家事業單位參加、傳送 919 張照片。
8. 執行防墜終結十大戰術計畫，本 (8) 月計 126 場次。
9. 本 (8) 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勞動派遣專案」，檢查 12 家，檢查結果計有 3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25.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0. 本 (8) 月執行「100 年度工讀生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 20 家，檢查結果計有 9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45.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1. 本 (8) 月執行「技術生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 4 家，檢查結果計有 1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25.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2.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 (8) 月檢查計 44 場次。
13.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 (8) 月標章認證 2 場次，空氣品質檢測 8 場次。
14.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 (8) 月檢查 20 場次並通知改善。
15.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 (8) 月檢查 41 場次並通知改善 41 場次、罰鍰 6 件、停工 10 件。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 (8) 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計 68 場次、877 人次參訓。
2. 8 月 4 日、16 日、25 日辦理「一般行業(餐飲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課程，計 3 場次 269 人

次參訓。

3. 8月5日辦理「鍋爐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計1場次80人次參訓。
4. 8月17日、18日辦理「局限空間作業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計2場次123人次參訓。
5. 8月19日辦理「100年上半年度營造業職業災害研討會」，共計44家事業單位、79人次參加。
6. 8月26日辦理「100年度鋼筋作業安全研討會」，邀請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潘正善高級工程師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檢查處張毅斌技正進行專題報告，共計12家事業單位、51人次參加。

(三)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8)月20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44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9,453人。
2. 本(8)月發佈9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加強防颱勞安措施與宣導颱風期間檢查重點，並緊急通知職災頻傳從重、從嚴全面檢查和「雇主違反勞安法規定，本處將依新裁罰基準加重處罰！」之訊息。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85,109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100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年1月1日至100年8月31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31班，訓練人數計809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電子產

- 品維修服務」等 10 班，訓練人數累計 246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25 班，訓練人數計 661 人。
 3.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植物染飾品製作班」等 22 班，訓練人數計 646 人。
 4.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遊戲動畫美術設計製作班」等 34 班，訓練人數計 924 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8 月 19 日網路公告學科成績，8 月 23 日寄發學科成績單。
2. 學員專案檢定：100 年度第 3 梯次專案檢定於 8 月 30 日舉辦烘焙食品職類學科測試，報檢人數：23 人、及格人數：20 人。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 1,940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安排事業單位訪視，參與高階主管訪視座談會，本（8）月進行事業單位訪視輔導計 1 場次，拜訪對象為瑞助營造，參與人數計 9 人。除瞭解事業單位目前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之執

行情形外，並宣導介紹本處多項創新之勞檢策略作為及理念。

二、本處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 8 月份已納編計 479 家，17,333 人次參與。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預定 9 月 5 日辦理「壓力容器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計 1 場次 70 人次參訓。
- 二、預定 9 月 20 日至 22 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 3 場次 180 人參訓。
- 三、預定 10 月 17 日、28 日辦理「局限空間作業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會」計 2 場次 120 人參訓。
- 四、辦理「臺北市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藉由藉由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提升公共安全，確保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
- 五、建構勞動安全視訊建構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 (CCTV)、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 (RSMS)、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及勞動檢查地理資訊系統 (GIS) 等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六、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七、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八、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 九、廣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提升本局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十一、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二、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三、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註：提供 100 年 7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7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24 萬 8 千人，較上月

增加 6 萬 5 千人或 0.59%；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3 萬 2 千人或 1.19%。7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40%，較上月上升 0.29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升 0.11 個百分點。1 至 7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06%，較上年同期上升 0.06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9.27%；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70%；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64%。

二、就業狀況：

受應屆畢業生與暑期工讀生投入勞動市場影響，7 月就業人數為 1,075 萬 2 千人，較上月增加 5 萬 6 千人或 0.52%；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1 萬 4 千人或 2.04%。1 至 7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6 萬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2 萬 6 千人或 2.16%。7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增加 4 萬 9 千人或 0.78%，工業部門與農業部門亦分別增加 5 千人與 2 千人或 0.12%與 0.48%。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分別增加 12 萬 1 千人與 10 萬人或 3.18%與 1.61%；農業部門則減少 6 千人或 1.04%。

三、失業狀況：

7 月失業人數為 49 萬 6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人，主要係受應屆畢業生投入尋職影響，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增加 9 千人，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亦增加 2 千人；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則減少 2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8 萬 2 千人。1 至 7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49 萬 6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10 萬 3 千人。

7 月失業率為 4.41%，較上月上升 0.06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0.79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37%，較上月下降 0.03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0.78 個百分點。1 至 7 月平均失業率為 4.45%，較上年同期下降 0.98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54%；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67%；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63%，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31%。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91%；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39%；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69%。

7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25.8週，較上月縮短1.6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22.7週，較上月縮短3.2週；非初次尋職者為26.7週，較上月縮短1.0週。

四、非勞動力：

7月非勞動力人數為801萬2千人，較上月減少4萬9千人或0.61%，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14萬2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214萬2千人；料理家務者239萬2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236萬8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5萬9千人或0.74%。1至7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805萬8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6萬9千人或0.86%。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

網址：<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5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申請核銷鳳凰計畫勞工體檢 17 人次。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新設立職工福利企業計 4 家。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9)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2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907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9)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70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共完成報核 744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1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共完成報核 30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上半年共計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下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9 月底共計核定補助 136 案、補助子女 179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3,081,896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 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 1 月 6 日、3 月 23 日、6 月 16 日、8 月 3 日及 9 月 26 日召開，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累計補助 81 人，補助金額為 4,716,001 元。

(二) 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9)月勞資爭議案件計217件，達成協議125件(含調解成立者82件)，未達成協議64件(含調解不成立者60件)，其他28件。(統計時間1001005)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 本(9)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9)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9月30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1	38
	申訴案	5	25

項目		時間	
		本(9)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9月30日累計/件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5	24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1	3
	評議不成立	6	13
	續審	4	5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3

(二) 本(9)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9)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9月30日累計/件
受 理 件 數	檢舉案	13	73
	申訴案	9	68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9	59
	不受理	0	0
	撤案	0	9
	評議成立	4	29
	評議不成立	3	14
	續審	1	6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6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3人，已進用486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3人)，進用比例為200%。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76人，已結案56名(無就業需求8人、代賑工續僱10人、等代賑工分發5人、自行就業11人、推介就業2人、欲自行求職7人、已半工半讀1人、無協助意願2人、無求職意願2人、求職意願低1人、其他生涯規畫1人、家庭因素1人、無法聯繫3人、銷案2人)，持續追蹤3人(自行就業1人、推介就業2人)，其餘17人尚在輔導中(100年10月4日更新)。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100年8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618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787家，佔77%，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668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20,873人，進用率達142.30%。

2. 義務機關本（9）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45 件，總計 3,290,000 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59 件，總計 3,220,000 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9）月共計 5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9）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21 件。

(四)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4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8,009,75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 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9）月共提供 29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2 人次、委辦單位 27 次）。

(六) 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9）月計提供 242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9）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19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

委託單位。

(八) 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434 人，開案 845 人，媒合共 1,235 人次，推介就業 847 人次。

(九) 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7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 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為支持視障專業按摩，法商家樂福總公司響應本局推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政策，特於 100 年 9 月 16 日家樂福員工家庭日活動，邀請 24 位視障按摩師用精湛專業的按摩技藝為員工們舒壓解勞。
2.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類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至 9 月止共計稽查 158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3. 本局 100 年度優良個人視障按摩院甄選暨表揚活動，計有 13 家報名參加，預定於 11 月 30 日前完成評選及表揚等作業。

(十一) 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9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524 人次，補助金額為 17,529,545 元。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9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死亡 2 件計 60 萬元。

2. 100年9月短期服務5人、開案數1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Hello Taipei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 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9)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508	12925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87	830
外勞查察	1733	19382
外國人入國通報	1773	14739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350	3205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9)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0	526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9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6	1164

(三) 外勞重要活動：

本局辦理「2011 越南文化節—越緣人團圓」活動，於 100 年 9 月 18 日假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辦理完畢，參與人數 4000 人，活動圓滿順利。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共審核通過 4 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 200,000 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 11 場次；本(100)年度截至 9 月底止共審核通過 410 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 22,327,200 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 86 場次，訪查率為 20.98%。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 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 26 部 52 場次，100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放映 2 部 4 場次，受益人數達 2,80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9 月底止已放映 20 部 40 場次，總受益人數為 28,300 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參觀人數計 70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9 月底止，總計 6,100 人次參觀。

(三) 100 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3 期計開辦勞動法令、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能三大類別 12 門課程，已於 9 月 20 日報名完竣，報名人數計有 1,069 人，自 9 月 30 日起至 11 月 28 日止陸續上課。

(四)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預定辦理 12 場次，

第1場次至第9場次已於9月15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89人。

(五) 100年度重大勞動議題座談會5場次已於9月16日在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大新館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58人。

(六) 遠距線上同步教學預定辦理6門課程，已於9月16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31人次。

(七) 線上勞動諮詢服務預定辦理20堂，第1堂至第16堂已於9月23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579人次。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9)月求職人數新登記7,465人，求才人數新登記6,138人，求供倍數新登記0.822，開立介紹卡15,163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5,006人，求才僱用人數3,134人，求職就業率67.06%，求才利用率51.06%。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9)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949,194人次，新增求職人數2,043人，新增廠商家數397家，新增工作機會數8,095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9)月開案量844人，職業心理測驗289人次，深度就業諮詢413人次，推介人次4,062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389人次。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

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9）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375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97 人。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本（9）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29 場次，共 1,053 人次參加。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9）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4 人，個管開案數 14 人，推介人次 88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4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61 人，個管開案數 14 人，推介人次 106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22 人。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9）月求職新登記共 29 人，推介面試 71 人次，安置就業 19 人，追蹤關懷 84 人次。

(6) 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9）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855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68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74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443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7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95 個工作機會。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9）月受理轉換申請 227 件，承接申請 31 件，轉換協調成立 11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9）月訪視廠商家數 342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8,095 個。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9)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5家，求才人數46人，推介人數54人，錄用12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9)月電話訪查12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9)月通報家次1,374家次、資遣人數1,965人，電話訪問人次850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579件，協助就業安置數187人，推介職業訓練173人。

(2) 本(9)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1,714人次，申請1,108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1,048人，辦理失業再認定3,597人次。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100年度上半年就業人數1,194,000人，失業人數57,000人，失業率4.5%，勞動力人數1,251,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99年1月5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5,805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100年2月28日截止。

- (五)本處於100年9月14日(三)13:00-17:00在中國文化大學大夏館(建國南路2段231號B1)舉辦「Boss新識界」雇主座談會，主談內容為協助特定對象再就業，約40家廠商參加。
- (六)台北人力銀行於100年9月16日(星期五)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3樓辦理吉野家、肯德基專案招募，提供360名工作機會，共計54人投遞履歷，初步媒合人數20人。
- (七)臺北人力銀行於100年9月3日(星期六)下午13時至16時30分假中油大樓(信義區松仁路3號)辦理「OKWORK帶你走進科技職場」就業博覽會，邀請42家廠商，提供1,500個工作機會，參加人數約2,000人，投遞履歷人次共2,002人，初步媒合945人。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 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9)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3,503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2,668場次，勞動條件檢查835場次，較上月3,510場次減少0.2%，較去年同月份(99年9月)2,493場增加40.5%。
2. 本(9)月份受理申訴案件139件，較上月185件，減少24.86%，較去年同月份(99年9月)124件，增加12.10%；今年至9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1302件，較去年同月份(99年9月)受理1185件，增加9.87%。
3. 執行「臺北市營造工程焦點專案勞動檢查計畫」，針對本市「超大」工程施工期間及每年7至10月職業災害高峰期或其他經本處認定需要時實施之一般營

- 造工程加強聚焦監督檢查，本（9）月共計檢查 11 工地次、檢查 31 場次、通知改善 42 項次、停工 6 項次、罰鍰 8 項次計 26 萬元，局長分別於 9 月 15 日及 9 月 28 日親自帶隊至營造工地檢查。
4. 執行機動聯隊計畫，由副處長、主任秘書、法制秘書與各科室主管及技正（第一科除外）等 13 人，共同組成機動聯隊抽檢小組，針對本市新建工程之高風險工地進行不定期動態抽檢，自 8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共計檢查 240 工地次、輔導 112 工地次、檢查 346 場次、通知改善 188 項次、停工 16 項次、罰鍰 30 項次計 123 萬元。
 5. 執行「勞動檢查機構全面取締危險鷹架實施計畫（獵鷹計畫）」，自 7 月 25 日至 9 月 19 日止，共計檢查 619 工地次、813 場次，通知改善 444 項次、停工 44 項次、罰鍰 68 項次計 287 萬元。
 6. 本(9)月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共計認證 1,458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7 個、優等工地 89 個、甲等工地 703 個及候選工地 659 個。
 7. 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9）月共有 37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555 次。
 8. 運用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本（9）月共計 317 家事業單位參加、傳送 620 張照片。
 9. 本（8）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勞動派遣專案」，檢查 12 家，檢查結果計有 3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25.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0. 本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工讀生勞動條

- 件專案檢查」，檢查 10 家，檢查結果計有 7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70.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1. 本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第二次國道客運駕駛員工時專案檢查(初查)」，檢查 8 家，檢查結果計有 3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37.5%，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2. 本月執行本府勞工局「100 年度『服務業』技術生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 3 家，檢查結果計有 2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66.7%，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3. 本月執行本府勞工局「100 年度科技業勞動條件專案檢查復查」，檢查 20 家，檢查結果計有 3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15.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4. 本月執行「演藝從業人員專案復查」，檢查 20 家，檢查結果計有 1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5.0%，除通知改善外，並依法處理。
15.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9)月檢查計 56 場次。
16. 執行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本(9)月空氣品質檢測 2 場次。
17. 自 9 月 26 日至 10 月 6 日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執行便利商店微波爐危害專案，本(9)月計複查 8 家。
18.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9)月檢查 36 場次並通知改善。
19.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9)月檢查 19 場次並通知改善 6 場次、罰鍰 2 件、停工 1 件。
- (二) 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9)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教育

訓練，共計 95 場次、1,105 人次參訓。

2. 9 月 5 日辦理「壓力容器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計 1 場次 93 人次參訓。

(三) 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9)月 20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45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473 人。

2. 本(9)月發佈 8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75,841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 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38 班，訓練人數計 975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11 班，訓練人數累計 264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25 班，訓練人數計 661 人。

3.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觀光農業產銷班」等 23 班，訓練人數計 674 人。

4.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止累計開辦「遊戲動畫美術設計製作班」等 42 班，訓練人數計 1140 人。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3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9 月 6 日至 15 日採用通訊報名。

2. 即測即評即發證：

(1)100 年度第 3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9 月 5 日至 9 月 25 日之間學、術科當日同時測試，共 314 人取得技術士證。

(2)100 年度第 4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於 9 月 26 日至 10 月 5 日止。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止累計 2,193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本局勞動檢查處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 9 月份已納編計 482 家，19,506 人次參訓。

參、未來施政重點

一、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二、預定 10 月 5 日辦理壓力容器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計 1 場次 70 人次參訓。
- 三、預定 10 月 6 日、7 日辦理「營造業輔導宣導暨自主管理計畫-營造業防災預防宣導會」計 2 場次 120 人次參訓。
- 四、預定 10 月 17 日、28 日辦理「局限空間作業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會」計 2 場次 120 人參訓。
- 五、預定 10 月 18 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 1 場次 60 人參訓。
- 六、預定 10 月 19 日辦理「營造工程施工安全實務研討會」計 1 場次 60 人參訓。
- 七、預定 11 月 2 日辦理「升降機使用安全宣導」計 2 場次 120 人參訓。
- 八、預定 11 月 22 日至 24 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 3 場次 180 人參訓。
- 九、辦理「臺北市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藉由藉由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提升公共安全，確保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
- 十、建構勞動安全視訊建構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 (CCTV)、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 (RSMS)、一呼百應通報體系及勞動檢查地理資訊系統(GIS) 等資訊科技運用服務網路，強化行銷技能，支援檢查動能。
- 十一、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十二、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十三、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四、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五、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六、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十七、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十八、賡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8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8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28 萬 4 千人，較上月增加 3 萬 6 千人或 0.32%；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3 萬 8 千人或 1.24%。8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54%，較上月及上年同月均上升 0.14 個百分點。1 至 8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12%，較上年同期上升 0.07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30.04%；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83%；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58%。

二、就業狀況：

8 月就業人數為 1,078 萬 2 千人，較上月續增 3 萬人或 0.28%；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1 萬 2 千人或 2.01%。1 至 8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7 萬 5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2 萬 4 千人或 2.14%，其中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增加 20 萬 3 千人或 4.50%，高中（職）程度者增加 6 萬 8 千人或 1.92%；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則減少 4 萬 8 千人或 2.02%，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占全體就業者比率持續提升至 44.22%。

8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與工業部門分別增加 2 萬 8 千人與 2 千人或 0.45%與 0.07%；農業部門則減少 1 千人或 0.20%。若與上年同月比較，服務業部門與工業部門分別增加 11 萬 6 千人與 9 萬 8 千人或 1.87%與 2.58%；農業部門則減少 3 千人或 0.44%。

三、失業狀況：

8 月失業人數為 50 萬 2 千人，較上月增加 6 千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增加 7 千人，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與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均減少 2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7 萬 4 千人。1 至 8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49 萬 7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9 萬 9

千人。

8 月失業率為 4.45%，較上月上升 0.04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0.72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36%，較上月下降 0.01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0.71 個百分點。1 至 8 月平均失業率為 4.45%，較上年同期下降 0.95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56%；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68%；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70%，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47%。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3.27%；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38%；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67%。

8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5.7 週，較上月縮短 0.1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19.4 週，較上月縮短 3.3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6 週，較上月延長 0.9 週。8 月失業期間達 1 年以上之長期失業人數為 7 萬 6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千人。

四、非勞動力：

8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799 萬 2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萬人或 0.25%，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4 萬 6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2 萬人；料理家務者 238 萬 5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7 萬 1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5 萬 3 千人或 0.67%。1 至 8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4 萬 9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6 萬 6 千人或 0.83%。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網址：<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10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8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申請核銷鳳凰計畫勞工體檢 24 人次。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企業計 14 家。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10)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3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910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10)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64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808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1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31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上半年共計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下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10 月底共計核定補助 160 案、補助子女 21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3,540,969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 1 月 6 日、3 月 23 日、6 月 16 日、8 月 3 日及 9 月 26 日召開，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累計補助 81 人，補助金額為 4,716,001 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10）月勞資爭議案件計 286 件，達成協議 177 件（含調解成立者 137 件），未達成協議 90 件（含調解不成立者 88 件），其他 19 件。（統計時間 1001115）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10）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0)月案件數	99 年續審案至 100 年 10 月 31 日累計/件
		檢舉案	2	40
受理				

項目		時間	本(10)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10月31日累計/件
		件數		
申訴 案 處 理 狀 況	申訴案		11	36
	調查中		11	35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0	3
	評議不成立		0	13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3

(二) 本(10)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0)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10月31日累計/件
		件數		
受理	檢舉案		7	80
	申訴案		1	69
申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1	58
	不受理		0	0
	撤案		2	11
	評議成立		0	29
	評議不成立		0	14
	續審		0	6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6
---------	---	---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10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2人，已進用486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4人），進用比例為200.83%。

(二)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年1月1日至10月31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81人，已結案65名（無就業需求9人、代賑工續僱16人、等代賑工分發5人、自行就業13人、推介就業2人、欲自行求職7人、已半工半讀1人、無協助意願3人、求職意願低1人、其他生涯規畫1人、家庭因素2人、無法聯繫3人、銷案2人），持續追蹤3人（自行就業1人、推介就業2人），其餘13人尚在輔導中（100年11月4日更新）。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100年9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597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804家，佔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663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21,295人，進用率達145.23%。

2. 義務機關本（10）月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48 件，總計 4,032,000 元；非義務機關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34 件，總計 1,631,000 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10）月共計 9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10）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13 件。

(四)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4 案，補助總金額 98,009,75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 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10）月共提供 24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3 人次、委辦單位 21 人次）。

(六) 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10）月計提供 342.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10）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6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 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506 人，開案 917 人，媒合共 1,344 人次，推介就業 932 人次。

(九) 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 171 個就業機會，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 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本局與中華民國按摩業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五)上午共同舉辦「以心傳心，手護視障按摩地圖」活動，並邀請臺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亞都麗緻大飯店等一同響應支持，象徵本市旅館業守護視障按摩師的用心。
2. 針對醫療機構等五類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之規定，至 10 月止共計稽查 198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十一) 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10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586 人次，補助金額為 19,677,163 元。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0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死亡 2 件計 60 萬元。
2. 100 年 10 月短期服務 3 人、開案數 3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

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 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0)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10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304	14229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83	913
外勞查察	1634	21016
外國人入國通報	1472	16211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328	3533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0)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10月31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0	586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10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4	1,288

(三) 外勞重要活動：

本局辦理「2011 印尼文化節-印染織情·藝術嘉年華」活動，於 100 年 10 月 23 日假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辦理完畢，參與人數 2000 人，活動圓滿順利。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止共審核通過8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420,000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14場次；本(100)年度截至10月底止共審核通過418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22,747,200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100場次，訪查率為23.92%。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26部52場次，100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止放映2部4場次，受益人數達3,12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10月底止已放映22部44場次，總受益人數為31,420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止參觀人數計800人次。本(100)年度截至10月底止，總計6,900人次參觀。

(三) 100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3期計開辦勞動法令、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能三大類別12門課程，至10月底止已開辦8門課程，參加人數計有676人。

(四)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元氣系列講座，已於10月27日辦理12場次完竣，參加人數計有651人。

(五) 赴事業單位宣導職場心理衛生，至10月底止，已辦理44場次，參加人數計有1,635人。

(六) 線上勞動諮詢服務已於10月28日辦理20堂，參加人數計有671人次。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10）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5,388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7,810 人，求供倍數新登記 1.45，開立介紹卡 15,592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388 人，求才僱用人數 4,142 人，求職就業率 62.88%，求才利用率 53.03%。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10）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1,779,714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1,326 人，新增廠商家數 528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16,136 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10）月開案量 792 人，職業心理測驗 266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422 人次，推介人次 3,934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402 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10）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375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97 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本（10）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23 場次，共 858 人次參加。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10）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6 人，個管開案數 12 人，推介人次 102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3 人；大

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55 人，個管開案數 14 人，推介人次 11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21 人。

(5)「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10)月求職新登記共 43 人，推介面試 148 人次，安置就業 35 人，追蹤關懷 90 人次。

(6)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10)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666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12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61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334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8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401 個工作機會。

(7)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10)月受理轉換申請 215 件，承接申請 30 件，轉換協調成立 7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1)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10)月訪視廠商家數 710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16,136 個。

(2)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10)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6 家，求才人數 61 人，推介人數 94 人，錄用 25 人。

(3)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10)月電話訪查 10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10)月通報家次 1,336 家次、資遣人數 2,295 人，電話訪問人次 856 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 675 件，協助就業安置數 128 人，推介職業訓練 146 人。

(2) 本(10)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 1,550 人次，申請 1,047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 1,048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 3,586 人次。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100年度上半年就業人數1,194,000人，失業人數57,000人，失業率4.5%，勞動力人數1,251,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 5 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 5,805 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 100 年 2 月 28 日截止。

(五) 100 年度第 10 次例行性就業資源說明會於 10 月 25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1 時 30 分假勞工教育館 2 樓辦理，通知被資遣員工 623 通電話，共計 21 人參加。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 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10)月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 2,637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 2,215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422 場次，較上月份勞動檢查場次減少 24.98%，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10 月) 2,324 場次增加 13.47%。

2. 本(10)月份受理申訴案件 104 件，較上月 139 件，

減少 25.18%，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10 月）138 件，減少 24.64%；今年至 10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1,406 件，較去年同月份（99 年 10 月）受理 1,323 件，增加 6.27%。

3. 執行「臺北市營造工程焦點專案勞動檢查計畫」，針對本市「超大」工程施工期間及每年 7 至 10 月職業災害高峰期或其他經本處認定需要時實施之一般營造工程加強聚焦監督檢查，本（10）月共計檢查 4 工地次、檢查 5 場次、通知改善 7 項次、停工 2 項次、罰鍰 3 項次計 13 萬元。
4. 本（10）月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共計認證 1,479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7 個、優等工地 91 個、甲等工地 736 個及候選工地 645 個。
5. 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10）月共有 37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540 次。
6. 運用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本（10）月共計 317 家事業單位參加、傳送 675 張照片。
7.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10）月檢查計 38 場次。
8.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10）月檢查 19 場次並通知改善。
9.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10）月檢查 13 場次並通知改善 8 場次、罰鍰 2 件、停工 1 件。

（二）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10）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計 58 場次、762 人次參訓。
2. 10 月 5 日辦理「壓力容器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計 1 場次 93 人次參訓。

3. 10月6日、7日辦理「營造業輔導宣導暨自主管理計畫-營造業防災預防宣導會」計2場次130人次參訓。
4. 10月17日、28日辦理「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宣導會」計2場次148人次參訓。
5. 10月18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1場次65人參訓。
6. 10月19日辦理「營造工程施工安全實務研討會」計1場次50人參訓。
7. 10月26日辦理「移動式起重機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計1場次48人次參訓。

(三) 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10)月20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46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9,555人。
2. 本(10)月發佈11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104,976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 落實100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年1月1日至100年10月31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41班，訓練人數計1060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13班，訓練人數累計292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年1月1日至100年10月31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28班，訓練人數計752人。
3.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

(1)與大都會客運合辦「大客車駕駛員培訓班」，訓練

人數 17 人，訓練期間自 100 年 10 月 6 日至 101 年 3 月 12 日止(共 650 小時)。

(2)辦理第 2 班「Android 應用程式設計班」，訓練人數 25 人，訓練期間自 100 年 10 月 3 日至 12 月 27 日止(共 480 小時)。

4.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0 月 31 日止共計開辦 23 班，訓練人數計 674 人，辦理經費核銷中。

5.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0 月 31 日止共計開辦 43 班，訓練人數計 1167 人，辦理經費核銷中。

(二) 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3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0 月 18 日寄發准考證。

2. 學員專案檢定：

(1) 100 年第 3 梯次專案檢定於 10 月 6 日辦理烘焙食品術科考試，報檢人數：23 名、取得技術士證者：20 名；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學科測試，報檢人數：28 名、及格人數：26 名。

(2) 100 年度第 4 梯次專案檢定於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報名，計有汽車修護等 9 職類、178 人報名。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 年度第 4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於 9 月 26 日至 10 月 5 日止，共 927 人完成報名。

(三) 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

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年1月1日至100年10月31日止累計2,398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本局勞動檢查處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資訊服務平台、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10月份已納編計487家，23,186人參訓。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建立無障礙工作環境，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確實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措施。並將身障就業宣導以社會意識倡導、企業對企業宣導及庇護商品行銷推廣為主軸，透過觀念的建立、企業資源的結合，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公平、實質的工作機會，庇護工場之經營達到自給自足。
- 二、本局勞動檢查處預定11月2日辦理「升降機安全宣導會」計2場次43人次參訓。
- 三、本局勞動檢查處預定11月15日辦理本處「實驗室轉型之專家研商會議」。
- 四、本局勞動檢查處預定11月16日辦理「本市與東京都職業安全PK指標專家會議」。
- 五、本局勞動檢查處預定11月22日至24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3場次180人參訓。
- 六、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七、提升本局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八、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九、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
- 十一、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十二、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十三、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十四、賡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

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9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9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23 萬 1 千人，較上月減少 5 萬 3 千人或 0.47%；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則增 14 萬人或 1.26%。9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22%，較上月下降 0.32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則升 0.15 個百分點。1 至 9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13%，較上年同期上升 0.08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86%；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75%；45 至 6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32%。

二、就業狀況：

受暑期工讀生退離及暑期臨時性工作結束影響，9 月就業人數為 1,075 萬人，較上月減少 3 萬 2 千人或 0.30%；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增 21 萬 9 千人或 2.08%。1 至 9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8 萬 3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2 萬 3 千人或 2.14%，其中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增加 20 萬 5 千人或 4.53%，高中（職）程度者增加 6 萬 7 千人或 1.89%；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則減少 4 萬 9 千人或 2.07%，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占全體就業者比率持續提升至 44.27%。

9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減少 2 萬 3 千人或 0.36%，工業部門與農業部門亦分別減少 8 千人與 1 千人或 0.21%與 0.17%。若與上年同月比較，服務業部門

與工業部門分別增加 13 萬 4 千人與 9 萬 1 千人或 2.17%與 2.39%；農業部門則減少 7 千人或 1.20%。

三、失業狀況：

9 月失業人數為 48 萬 1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萬 1 千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與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分別減少 7 千人與 5 千人，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與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亦分別減少 4 千人與 2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7 萬 9 千人。1 至 9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49 萬 5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9 萬 7 千人。

9 月失業率為 4.28%，較上月下降 0.17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0.77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27%，較上月下降 0.09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0.78 個百分點。1 至 9 月平均失業率為 4.43%，較上年同期下降 0.93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32%；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52%；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56%，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31%。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75%；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29%；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54%。

9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6.7 週，較上月延長 1.0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23.0 週，較上月延長 3.6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8 週，較上月延長 0.2 週。9 月失業期間達 1 年以上之長期失業人數為 7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2 千人。

四、非勞動力：

9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6 萬人，較上月增加 6 萬 8 千人

或 0.86%，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5 萬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6 萬人；料理家務者 239 萬 8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7 萬 5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5 萬 2 千人或 0.65%。1 至 9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5 萬 1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6 萬 5 千人或 0.81%。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網址：<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11 月 30 日

專責人員：游淑貞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11 月 1 日至 10 月 30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0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申請核銷鳳凰計畫勞工體檢 74 人次。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新設立職工福利企業計 2 家。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11)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2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912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11)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85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共完成報核 893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2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共完成報核 33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上半年共計

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下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11 月底共計核定補助 160 案、補助子女 21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3,551,270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 1 月 6 日、3 月 23 日、6 月 16 日、8 月 3 日及 9 月 26 日召開，100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累計補助 81 人，補助金額為 4,716,001 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11)月勞資爭議案件計353件，達成協議195件(含調解成立者168件)，未達成協議137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36件)，其他21件。(統計時間1001215)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11)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1)月案件數	99 年續審案至 100 年 11 月 30 日累計/件
受理	檢舉案	0	40

項目		時間	
		本(11)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11月30日累計/件
件數	申訴案	4	40
申訴案處理狀況	調查中	4	39
	不受理	0	0
	撤案	0	1
	評議成立	0	3
	評議不成立	0	13
	續審	0	5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3

(二) 本(11)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1)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11月30日累計/件
受理件數	檢舉案	5	85
	申訴案	4	73
申訴案處理狀況	調查中	4	62
	不受理	0	0
	撤案	1	12
	評議成立	4	33
	評議不成立	4	18
	續審	0	6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7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 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11月30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2人，已進用481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39

人)，進用比例為 198.76%。

(二) 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藉由就業轉銜措施，提供個別化、全人化的服務，協助其於一般性職場就業，達到自力之目的，並加速代賑工之流動率，增加底層代賑之工作機會。100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83 人，已結案 75 名，其餘 8 人尚在輔導中。

(三) 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 年 10 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623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 2,842 家，佔 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 14,819 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 21,489 人，進用率達 145.01%。
2. 義務機關本（11）月因非申請期原不核發獎勵金，惟因義務機構有 9 家補件，故核發義務機構獎勵案件數計 9 件，總計 1,540,000 元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 91 年 6 月 21 日公告實施，本（11）月共計 5 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 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11）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9 件。

(四)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4 案，補助總金額補助總金額 98,009,753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 (11) 月共提供 15 人次職評服務 (其中本局自辦 3 人次、委辦單位 12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 (11) 月計提供 364.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 (11) 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28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578 人，開案 989 人，媒合共 1,449 人次，推介就業 1,008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北餐廳等 14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177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針對醫療機構、

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類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至 11 月止共計稽查 226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2. 為協助視障按摩業者瞭解市招廣告規定，於 11 月 21 日 10:00 召開說明會，並邀請衛生局派員出席說明。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11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598 人次，補助金額為 20,260,463 元。
2. 於 11 月 16 日、17 日辦理創業諮詢課程：「故事行銷技巧」2 場次，共計 14 人參加。
3. 100 年度第 4 季審查會於 11 月 21 日（第 8 場）、11 月 22 日（第 9 場）辦理完成，8 件進入審查程序，其中 5 件通過補助。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1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職業病 10 萬元 1 件、失能 20 萬元 1 件。
2. 100 年 11 月短期服務 13 人、開案數 6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11)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11月30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276	15505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73	986
外勞查察	1983	22999
外國人入國通報	1789	18000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344	3877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11)月/件	100年1月1日至 11月30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58	644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2	12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21	1,409

(三) 外勞重要活動：

100年11月20日進行100年度臺北市優秀外籍勞工及優秀外籍雇主選拔活動之決選評審會議，順利評選出共10位得獎者，預定於100年12月18日舉行頒獎典禮。

(四) 100年度擴大法令宣導實施計畫：

本局外勞事務科於100年11月派員至本市師大商圈等5大夜市進行店家法令宣導，總計宣導2009家。除籲請業者遵守就業服務法聘僱外國人之相關法令規定

外，並致贈本局印製之「安心聘僱外籍學生 3 點通」及「外勞法令簡介」文宣資料。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共審核通過 2 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 120,000 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 7 場次；本(100)年度截至 11 月底止共審核通過 420 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 22,867,200 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 107 場次，訪查率為 25.48%。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 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 26 部 52 場次，100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放映 2 部 4 場次，受益人數達 2,56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11 月底止已放映 24 部 48 場次，總受益人數為 33,980 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參觀人數計 70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11 月底止，總計 7,600 人次參觀。

(三) 100 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3 期計開辦勞動法令、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能三大類別 12 門課程，已於 11 月 28 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1,073 人。

(四) 赴事業單位宣導職場心理衛生，至 11 月底止，已辦理 45 場次，參加人數計有 1,675 人。

(五) 100 年度營造業一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自 10 月

31日起至12月22日止在中華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協會教室舉辦7場次，第1場次至第3場已於11月25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145人。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11)月求職人數新登記4,699人，求才人數新登記5,301人，求供倍數1.13，開立介紹卡15,615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2,464人，求才僱用人數2,790人，求職就業率52.44%，求才利用率52.63%。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11)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1,540,695人次，新增求職人數1,635人，新增廠商家數454家，新增工作機會數11,149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11)月開案量702人，職業心理測驗231人次，深度就業諮詢400人次，推介人次4,255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402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11)月推介職業訓練計267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142人。

- (3) 100 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本 (11) 月共辦理就業研習班計 10 場次，共 383 人次參加。
- (4)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 (11) 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25 人，個管開案數 10 人，推介人次 62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4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57 人，個管開案數 12 人，推介人次 114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24 人。
- (5)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 (11) 月求職新登記共 40 人，推介面試 94 人次，安置就業 21 人，追蹤關懷 45 人次。
- (6) 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 (11) 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661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380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83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540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51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99 個工作機會。
- (7)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 (11) 月受理轉換申請 241 件，承接申請 35 件，轉換協調成立 8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 (11) 月訪視廠商家數 475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11,149 個。
-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

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11)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10 家，求才人數 85 人，推介人數 82 人，錄用 24 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11)月電話訪查15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11)月通報家次 1,431 家次、資遣人數 2,429 人，電話訪問人次 1,082 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 703 件，協助就業安置數 180 人，推介職業訓練 126 人。

(2) 本(11)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 1,886 人次，申請 1,404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 1,400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 3,668 人次。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100年度上半年就業人數1,194,000人，失業人數57,000人，失業率4.5%，勞動力人數1,251,000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 5 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 5,805 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 100 年 2 月 28 日截止。

(五)100 年度第 11 次例行性就業資源說明會於 11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1 時 30 分假勞工教育館 2 樓辦理，通知被資遣員工 730 通電話，共計 33 人參加。

(六)為提供助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371名被資遣勞工就業相關服務，特於11月4日假勞工教育館3樓為該公司召開就業資源說明會，並於11月2日、3日去電通知，當日共有125人參加。另已於11月16日上午10時至11時50分假勞工教育館2樓再辦理一場就業資源說明會，有7名被資遣勞工參加。至12月8日止共有324人辦理失業給付。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 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11)月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 2,806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 2,199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607 場次，較上月份勞動檢查場次增加 6.17%，較去年同月份(99年11月)2,388 場次增加 17.5%。

2. 本(11)月份受理申訴案件 155 件，較上月 105 件，增加 47.62%，較去年同月份(99年11月)157 件，減少 1.27%；今年至 11 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 1,562 件，較去年同月份(99年11月)受理 1,480 件，增加 5.54%。

3. 本(11)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第 2 次勞動派遣專案』」，檢查 10 家，檢查結果計有 4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40%。

4. 本(11)月執行「101 大樓外商專櫃公司專案檢查」，檢查 4 家，檢查結果計有 4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100%。

5. 本（11）月執行「臺北市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完成本市 119 家次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事業單位之聯合檢查，藉由聯合相關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以提升公共安全，確保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
6. 執行「臺北市營造工程焦點專案勞動檢查計畫」，針對本市「超大」工程施工期間及每年 7 至 10 月職業災害高峰期或其他經本處認定需要時實施之一般營造工程加強聚焦監督檢查，本（11）月共計檢查 2 工地次、檢查 6 場次、通知改善 15 項次、停工 2 項次。
7. 本（11）月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共計認證 1,507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7 個、優等工地 84 個、甲等工地 764 個及候選工地 652 個。
8. 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11）月共有 39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585 次。
9. 運用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本（11）月共計 321 家事業單位參加、傳送 750 張照片。
10.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11）月檢查 54 場次並通知改善 6 場次。
11.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11）月檢查 26 場次並通知改善 3 場次、停工 1 件。
12.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11）月檢查 14 場次並通知改善 8 場次、停工 1 件。

(二) 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本(11)月辦理「1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計33場次、439人次參訓。
2. 11月2日辦理「升降機安全宣導會」，計2場次、42人次參訓。
3. 11月辦理「高空繩索作業訓練」，計2場次、12人次參訓。
4. 11月22日至24日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流教育訓練」，計3場次、189人參訓。
5. 11月23日與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所屬局處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對策—高階主管座談會議」，計1場次、9人次參加。
6. 11月24日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局處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對策—高階主管座談會議」，計1場次、18人次參加。
7. 11月21、22日及11月28、29日辦理二梯次「技術觀摩活動」。第一梯次共計8人參加；第二梯次共計15人參加。

(三) 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11)月21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47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9,606人。
2. 本(11)月發佈9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對象為本事業

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86,368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1 月 31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42 班，訓練人數計 1089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13 班，訓練人數累計 319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1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電腦修護」29 班，訓練人數計 778 人。
3.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接受內政部消防署委託辦理「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在職講班-車輛參觀研習」第 5 梯次，辦理日期 11 月 2 日，參加人數計 30 人。
4.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1 月 30 日止共計開辦 23 班，訓練人數計 674 人，辦理就業輔導媒合活動及經費核銷中。
5. 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1 月 30 日止共計開辦 45 班，訓練人數計 1255 人，辦理就業輔導媒合活動及經費核銷中。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3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1 月 10 日網站公告試場位置，11 月 13 日學科測試，台北市考區分別於百齡高中、內湖高工、師大附中、滬江高中、松山工農舉行，到考率約 9 成。

2. 學員專案檢定：

(1)100 年第 4 梯次專案檢定於 11 月 18 日辦理中餐等 3 職類學科考試，報檢人數：65 名、及格人數：62 名。

(2)11 月中餐學、術科測試，報檢人數：28 名、及格人數：27 名。

(3)11 月 28、29 辦理烘焙食品術科測試，報檢人數：26 名、及格人數：26 名。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 年度第 4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1 月 17 日至 12 月 12 日辦理學、術科測試。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1 月 30 日止累計 2,441 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一、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強化資訊服務平台及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 11 月份已納編計 489 家，24,900 人次參訓。

二、因應景期循環引起企業大量解雇勞工任意實施無薪休假之可能，主動蒐集訊息及配合本府勞工局通報系統，對相關事業單位實施突檢，確保勞工權益。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自 100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100 年 12 月 20 日止實施「100 年度百貨公司週年慶專櫃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抽查於臺北市百貨公司內設有化妝品、服飾和鞋類等商品銷售點之事業單位約計 10 家 30 專櫃次。
- 二、預定 12 月 15 日辦理「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策略高峰論壇暨授牌活動」，假臺北市政府勞工教育館 3 樓舉行。
- 三、預定 12 月 19 日辦理辦理「100 年臺北市勞動安全獎頒獎活動」，假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 10 樓會議廳舉行，計表揚 78 件獎項。
- 四、預定 12 月 20 日召開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策略聯盟第 4 季會員大會。
- 五、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六、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七、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八、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九、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

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十、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十一、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十二、廣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10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10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24 萬 9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8 千人或 0.16%；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4 萬 3 千人或 1.28%。10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26%，較上月上升 0.04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升 0.17 個百分點。1 至 10 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8.15%，較上年同期上升 0.09 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28.63%；25 至 44 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85.95%；45 至 64 歲年

齡者勞動力參與率 60.38%。

二、就業狀況：

10 月就業人數為 1,076 萬 5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5 千人或 0.14%；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 20 萬 5 千人或 1.94%。1 至 10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1,069 萬 2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2 萬 2 千人或 2.12%，其中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增加 20 萬 5 千人或 4.53%，高中(職)程度者增加 6 萬 5 千人或 1.83%；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則減少 4 萬 9 千人或 2.07%，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占全體就業者比率持續提升至 44.31%。

10 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增加 8 千人或 0.12%，工業部門與農業部門亦分別增加 6 千人與 2 千人或 0.15%與 0.38%。若與上年同月比較，服務業部門與工業部門分別增加 11 萬 7 千人與 9 萬 8 千人或 1.88%與 2.56%；農業部門則減少 9 千人或 1.62%。

三、失業狀況：

10 月失業人數為 48 萬 4 千人，較上月增加 3 千人，其中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與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分別增加 3 千人與 2 千人；初次尋職失業者與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分別減少 2 千人與 1 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 6 萬 2 千人。1 至 10 月平均失業人數為 49 萬 4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9 萬 4 千人。

10 月失業率為 4.30%，較上月上升 0.02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0.62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30%，較上月上升 0.03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0.66 個百分點。1 至 10 月平均失業率為 4.42%，較上

年同期下降 0.89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44%；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56%；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52%，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26%。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65%；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36%；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53%。

10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6.9 週，較上月延長 0.2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26.2 週，較上月延長 3.2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1 週，較上月縮短 0.7 週。10 月失業期間達 1 年以上之長期失業人數為 8 萬人，較上月增加 2 千人。

四、非勞動力：

10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6 萬人，與上月持平，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4 萬 7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6 萬 7 千人；料理家務者 239 萬 2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7 萬 9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4 萬 8 千人或 0.60%。1 至 10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5 萬 1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6 萬 3 千人或 0.79%。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網址：

<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游淑真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71 人次。

(二) 辦理「健康勞工、鳳凰計畫」：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申請核銷鳳凰計畫勞工體檢 336 人次。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新設立職工福利企業計 3 家。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12)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4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2,916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12)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111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1004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0 家，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33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0)年度上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上半年共計核定補助 122 案、補助子女 150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059,000 元。下半年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12 月底共計核定補助 156 案、補助子女 202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3,456,305 元。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照顧弱勢勞工：

保障勞工因雇主關廠歇業，不當解僱、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向法院提起訴訟致生活陷於困難，協助其爭取應有權益所需之訴訟費用及生活費用，以激勵其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本年勞工權益基金小組會議分別於 1 月 6 日、3 月 23 日、6 月 16 日、8 月 3 日、9 月 26 日及 12 月 12 日召開，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累計補助 86 人，補助金額為 5,113,657 元。

(二)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視個案情形分採行政命令、執行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並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勞資爭議處理之力量，以協助處理勞工問題，期使勞資爭議案件得以公平、公正解決，本（12）月勞資爭議案件計368件，達成協議210件（含調解成立者190件），未達成協議127件（含調解不成立者127件），其他31件。（統計時間 1010116）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本（12）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 時間	本(12)月案件數	99 年續審案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累計/件

項目		時間	本(12)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12月31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0	40
	申訴案		3	43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3	41
	不受理		0	0
	撤案		1	2
	評議成立		2	5
	評議不成立		0	13
	續審		18	23
召開委員會次數			1	4

(二) 本(12)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12)月案件數	99年續審案至100年 12月31日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8	93
	申訴案		3	76
申 訴 案 處 理	調查中		3	63
	不受理		0	0
	撤案		1	13
	評議成立		0	33

狀況	評議不成立	0	18
	續審	0	6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7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88年12月13日公告之「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係全國首創，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243人，已進用485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242人)，進用比例為199.59%。

(二)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83人，已結案79名，其餘4人尚在輔導中。

(三)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 100年11月份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635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為2,844家，佔78%，本市應進用人數為14,884人，實際加權進用人數為21,629人，進用率達145.32%。
2. 本(12)月因非申請期故未核發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3. 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已於91年6月21日公告實施，本(12)月共計5位身心障礙者藉由此計畫之協助進入就業職場。
4.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100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臺灣職能

治療學會 2 家機構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12）月之申請案件數計 8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100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 45 案，補助總金額 86,985,688 元。服務方案分為 4 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其他。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委託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團體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12）月共提供 57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局自辦 2 人次、委辦單位 55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12）月計提供 280.5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12）月本局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12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社區化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1,655 人，開案 1,066 人，媒合共 1,564 人次，推介就業 1,079 人次。

（九）公有場地委託及租賃予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局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共有 ENJOY 臺

北餐廳等 16 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達 201 位，對身心障礙者就業安置及轉銜的服務成效頗佳。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 12 月 1 日於市府 1 樓中庭沈葆楨廳舉行「建國百年百位按摩師宣誓活動」，號召 120 位視障按摩師齊聚一堂，表達賡續提供專業服務與不畏競爭之決心，並籲請各界繼續肯定與支持，共同創造視障按摩師工作機會。
2.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類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截至 12 月止共計稽查 252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 截至 12 月底自力更生創業補助共計補助 619 人次，補助金額為 20,887,063。
2. 於 11 月 16 日、17 日辦理創業諮詢課程：「故事行銷技巧」2 場次，共計 14 人參加。
3. 100 年度第 4 季審查會於 11 月 21 日（第 8 場）、11 月 22 日（第 9 場）辦理完成，共 8 件申請案進入審查程序，其中 5 案通過補助。
4. 11 月 25 日辦理實務見習列車，帶領 15 位學員至世貿「2011 台灣優質連鎖店暨創業加盟展」觀摩學習，並邀請具創業輔導及行銷豐富經驗之專家現場解說。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2 月份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死亡 3 件計 88 萬元、

失能 10 萬元 1 件。

2.100 年 12 月短期服務 16 人、開案數 3 人。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外，秉持「人道對待，法律保障」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 外籍勞工查察諮詢統計：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2)月/件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295	16800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69	1055
外勞查察	1798	24797
外國人入國通報	1784	19784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342	4219

2. 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2)月/件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累計/ 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60	704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	13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17	1,526

(三) 外勞重要活動：

100 年 12 月 18 日進行 100 年度臺北市優秀外籍勞工及優秀外籍雇主選拔頒獎典禮，場面溫馨，活動圓滿順利。

(四) 100 年度擴大法令宣導實施計畫：

本局外勞事務科於 100 年 12 月派員至本市市立聯合院所等 6 院區向病房內人員進行法令宣導，總計宣導人次為 1091 人。除籲請家屬及看護人員遵守就業服務法聘僱外國人之相關法令規定外，並致贈本局印製之「外勞法令簡介」文宣資料。

六、推廣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一) 為倡導推動勞工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

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審核通過 2 場次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 120,000 元整，另訪查勞工教育課程 1 場次；本(100)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共審核通過 422 場次勞工教育補助案，列帳金額計 22,987,200 元整，訪查勞工教育課程計 108 場次，訪查率為 25.59%。

(二) 辦理勞工藝文活動：

1. 100 年勞工電影院，全年度預計播放 26 部 52 場次，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放映 2 部 4 場次，受益人數達 3,12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12 月底

止已放映 26 部 52 場次，總受益人數為 37,100 人。

2.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參觀人數計 750 人次。本(100)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總計 8,350 人次參觀。

(三) 100 年度赴事業單位宣導職場心理衛生，至 12 月底止，計辦理 45 場次，參加人數計有 1,675 人。

(四) 100 年度營造業一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自 10 月 31 日起至 12 月 22 日止在中華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協會教室舉辦 7 場次，已辦理完竣，參加人數計有 348 人。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 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12)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3,643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6,975 人，求供倍數 1.92，開立介紹卡 14,046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284 人，求才僱用人數 2,129 人，求職就業率 35.25%，求才利用率 30.52%。

2. 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12)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 1,654,097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 1,834 人，新增廠商家數 262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 6,746 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 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12)月開案量 495 人，職業心理測驗 139 人次，深度就業諮詢 265 人次，推介人次 3,799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357 人次。

- (2) 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12）月推介職業訓練計 183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34 人。
- (3)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12）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32 人，個管開案數 6 人，推介人次 89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5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 52 人，個管開案數 10 人，推介人次 104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14 人。
- (4) 「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本（12）月求職新登記共 20 人，推介面試 28 人次，安置就業 10 人，追蹤關懷 20 人次。
- (5) 辦理 100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12）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410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243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42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254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40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318 個工作機會。
- (6)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12）月受理轉換申請 202 件，承接申請 28 件，轉換協調成立 3 件。

2. 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12）月訪視廠商家數 160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 6,805 個。

(2) 針對本市雇主於重大工程及製造業辦理國內外勞招募時，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廠商參加本局就業服務處所舉辦的定期定點現場徵才活動。本(12)月核發重大工程暨製造業廠商求才證明 3 家，求才人數 31 人，推介人數 52 人，錄用 14 人。

(3)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12)月電話訪查 9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 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12)月通報家次 1,788 家次、資遣人數 2,678 人，電話訪問人次 1,198 人次，寄發就業服務通函 311 件，協助就業安置數 73 人，推介職業訓練 105 人。

(2) 本(12)月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查詢 1,680 人次，申請 1,167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 1,151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 4,117 人次。

(三) 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

有關臺北市失業率及相關勞動統計數據係由行政院主計處按半年之累計平均值統一發布，臺北市 100 年度上半年就業人數 1,194,000 人，失業人數 57,000 人，失業率 4.5%，勞動力人數 1,251,000 人。

(四) 就業啟航計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 5 日發布「就業啟航計畫」並開始實施。本處獲分配補助之工作機會數為 5,805 個，惟本計畫申請業於 100 年 2 月 28 日截止。

(五)100年12月12日至13日協助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假亞太會館辦理就業資源說明會，共120人參加。

(六)100年度第12次例行性就業資源說明會於12月26日上午10時10分至11時30分假勞工教育館2樓辦理，共計16人參加。

八、提昇職場安全，降低職業災害

(一) 加強勞動檢查部分：

1. 本(12)月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2,834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2,009場次、勞動條件檢查825場次，較上月份勞動檢查2,810場次增加0.9%，較去年同月份(99年12月)2,336場次增加21.3%。
2. 本(12)月份受理申訴案件170件，較上月155件，增加9.68%，較去年同月份(99年12月)144件，增加18.06%；今年至12月份累計受理申訴案1,732件，較去年同月份(99年12月)受理1,624件，增加6.65%。
3. 本(12)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年度第2次勞動派遣專案』」，檢查10家，檢查結果計有4家違法，占受檢家數40%。
4. 本(12)月執行「100年度百貨公司週年慶專櫃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12家30個專櫃，檢查結果計有10家22專櫃違法，占受檢家數83.3%，占受檢櫃數73.3%。
5. 本(12)月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年度保全業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檢查10家，檢查結果計有3家違法，占受檢家數30.0%。
6. 本(12)月執行「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臺北市轄

內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檢查專案』，檢查 7 家，檢查結果計有 1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14.0%。

7. 本年度執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掃 A 勞動條件專案』」，檢查 1,708 家，檢查結果計有 465 家違法，占受檢家數 27.2%。
6. 執行「臺北市營造工程焦點專案勞動檢查計畫」，針對本市「超大」工程施工期間及每年 7 至 10 月職業災害高峰期或其他經本處認定需要時實施之一般營造工程加強聚焦監督檢查，本（12）月共計檢查 2 工地次、檢查 6 場次、通知改善 15 項次、停工 2 項次。
8. 本（12）月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共計認證 1,512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6 個、優等工地 97 個、甲等工地 739 個及候選工地 670 個。
9. 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12）月共有 37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555 次。
10. 運用勞動檢查即時監督管理系統（RSMS），本（12）月共計 324 家事業單位參加、傳送 596 張照片。
11. 執行局限空間專案檢查，本（12）月檢查 43 場次並通知改善 3 場次。
12. 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本（12）月檢查 13 場次並通知改善 3 場次、停工 1 件。
13. 執行外牆修繕工程專案檢查，本（12）月檢查 14 場次並通知改善 8 場次、停工 1 件。
14. 12 月 13 日起執行 100-101 年歲末及春安期間加強勞工安全實施計畫，100 年 12 月 13 日至 101 年

1 月 1 日共計檢查 456 場次，並罰鍰 31 件、停工 11 件；其中局限空間、電鍍槽氰化物危險作業計檢查 20 場次。

(二) 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 100 年 12 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計 50 場次、663 人次參訓。
2. 100 年 12 月 15 日辦理「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策略高峰論壇暨授牌活動」，假臺北市政府勞工教育館 3 樓舉行，邀請各界代表 7 人擔任與談人，共計 88 人出席。
3. 100 年 12 月 19 日辦理「100 年臺北市勞動安全獎頒獎活動」，假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 10 樓會議廳舉行，共計表揚一般行業「優良單位」、「績優自主管理單位」、「績優勞工安全衛生學院」、「績優勞安衛科技應用單位」、「優良人員」、「工安創意」、「特殊貢獻」等 78 件獎項、140 人出席。
4. 100 年 12 月 23 日辦理「100 年度一般行業自主管理暨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廣座談會」，共計 81 人參加。
5. 12 月 28 日召開「臺北市營造工地自主管理策略聯盟第 4 季會員大會」，假臺北市政府勞工教育館 3 樓舉行，邀請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朱金龍科長專題演說，共計 43 家事業單位、71 人次參加。

(三) 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 本(12)月 20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48 期，內容有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

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 9,625 人。

2. 本（12）月發佈 8 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對象為本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等計 77,038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

1.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累計辦理日間訓練「電腦實務應用」等 42 班，訓練人數計 1,089 人；產訓合作累計辦理「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等 13 班，訓練人數累計 319 人。
2. 夜間職業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累計開辦「電腦修護」29 班，訓練人數計 778 人。
3.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
 - （1）「Android 應用程式設計班」：訓練期程自 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01 年 1 月 20 日止（共 320 小時），訓練人數 26 人。
 - （2）「婚紗攝影班」：訓練期程自 100 年 12 月 12 日至 101 年 1 月 20 日止（共 240 小時），訓練人數 25 人。
4. 無薪假單元課程：自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無薪假已開班 42 單元，已上課 649 人次，其中以無薪假身分報名參訓者 1 人，一般身份報名參訓者 201 人，總報名人數 925 人次。
5. 委外職業訓練：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共計開辦 23

班，訓練人數計 674 人，辦理就業輔導媒合活動及經費核銷中。

6. 中心經費委外訓練：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共計開辦 45 班，訓練人數計 1,255 人，辦理就業輔導媒合活動及經費核銷中。

(二)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

1. 全國技能檢定：100 年度第 3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學科測試成績於 12 月 9 日網路公佈，12 月 13 日寄發成績單。
2. 學員專案檢定：
 - (1)100 年第 4 梯次專案檢定於 12 月 5 日起陸續辦理機器腳踏車修護等 7 職類術科考試，報檢人數：124 名、及格人數：122 名。
 - (2)100 年第 4 梯次專案檢定於 12 月 13、14 日辦理網頁設計等 6 職類學科測試，報檢人數：111 名、及格人數：104 名。
 - (3)100 年第 4 梯次專案檢定辦理完竣，此梯次報檢人：178 名，取得技術證者：166 名。
3. 即測即評即發證：100 年度第 4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2 月 12 日辦理完畢，共計 484 人次取得技術士證。

(三)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

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累計3,160人申領。

貳、創新措施

- 一、積極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強化資訊服務平台及聯盟聯誼會活動的規劃與執行，期逐年提昇教育訓練之服務人次，累計至12月份已納編計491家，25,766人次參訓。
- 二、因應景期循環引起企業大量解雇勞工任意實施無薪休假之可能，主動蒐集訊息及配合本府勞工局通報系統，對相關事業單位實施突檢，確保勞工權益。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明訂超越東京都願景，標竿學習，開創臺北市勞動安全績效。
- 二、強化勞動檢查效能，建立多元伙伴關係。
- 三、創新營造工程檢查作為，檢討施工安全工法，引用科技協助監督檢查。
- 四、建立危險性作業、裝修工程及路釘工程通報聯絡系統，掌握危險列管監督檢查。
- 五、健全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學院，增進勞工安全衛生知能。
- 六、持續推動「特定對象優先」職業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開辦青年專班；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失業者參訓需求、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彈性開辦相關職科。除自辦日、夜間、產訓合作訓練、接受委託訓練、委外訓練、學訓合作等模式外，持續發展職業訓練e-learning遠距教學，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
- 七、賡續強化就業媒合效能，積極開拓工作機會，協助雇主與

求職者就業媒合，打造優質完備的就業安全體系。

- 八、提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營運效能，並持續豐富網站內容，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九、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增訂「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預計協助 225 名特定對象失業者儘速重返職場。
- 十、提供雇主專精化服務，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等各項徵才活動及舉辦雇主說明會，並持續追蹤關懷雇主僱用情形，以協助雇主儘速尋覓所需人才。
- 十一、透過勞動文物蒐集、勞動生命詮釋，使勞工朋友重視勞動本質、意涵，認識工作價值、工作觀念及態度，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促進社會和諧。
- 十二、推動勞工教育 e 化，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營造數位化學習環境，促使勞動教育生活化。
- 十三、賡續辦理勞動權益教育課程及補助工會團體、事業單位等辦理勞工教育，充實本市勞工朋友的勞工意識、勞動權益，並提供多元、便捷的學習管道，提昇勞工朋友專業知能，發揮勞動權益教育效能，並結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私夥伴關係，強化推廣勞動教育與提昇勞工教育館場地使用率。

註：提供 100 年 11 月全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數據供參：

一、勞動力狀況：

本（100）年 11 月勞動力人數為 1,127 萬人，較上月增加 2 萬 1 千人或 0.19%；如與上（99）年同月比較，亦增 13 萬 8 千人或 1.24%。11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32%，較上月上升 0.06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升 0.15 個百分點。1 至

11月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58.16%，較上年同期上升0.09個百分點。

按年齡層觀察，15至24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28.67%；25至44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86.13%；45至64歲年齡者勞動力參與率60.43%。

二、就業狀況：

11月就業人數為1,078萬8千人，較上月增加2萬3千人或0.22%；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18萬3千人或1.73%。1至11月平均就業人數為1,070萬人，較上年同期增加21萬8千人或2.08%，其中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增加20萬4千人或4.49%，高中（職）程度者增加6萬4千人或1.77%；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則減少4萬9千人或2.07%，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占全體就業者比率持續提升至44.34%。

11月各部門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服務業部門增加1萬3千人或0.21%，工業部門與農業部門亦分別增加7千人與3千人或0.19%與0.54%。若與上年同月比較，服務業部門與工業部門分別增加10萬5千人與8萬6千人或1.68%與2.24%；農業部門則減少8千人或1.36%。

三、失業狀況：

11月失業人數為48萬2千人，較上月減少2千人，其中初次尋職失業者減少3千人，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與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亦分別減少2千人與1千人；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則增加2千人。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計減4萬5千人。1至11月平均失業人數為49萬3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8萬9千人。

11 月失業率為 4.28%，較上月下降 0.02 個百分點；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降 0.45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32%，較上月上升 0.02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則降 0.51 個百分點。1 至 11 月平均失業率為 4.40%，較上年同期下降 0.86 個百分點。

按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失業率 3.50%；高中（職）程度者失業率 4.51%；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4.47%，其中大學及以上程度者失業率 5.17%。

按年齡層觀察，15 至 24 歲年齡者失業率 12.28%；25 至 44 歲年齡者失業率 4.35%；45 至 64 歲年齡者失業率 2.56%。

11 月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27.1 週，較上月延長 0.2 週，其中初次尋職者為 26.6 週，較上月延長 0.4 週；非初次尋職者為 27.2 週，較上月延長 0.1 週。11 月失業期間達 1 年以上之長期失業人數為 7 萬 8 千人，較上月減少 2 千人。

四、非勞動力：

11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805 萬 5 千人，較上月減少 5 千人或 0.06%，其中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者 14 萬 8 千人；求學及準備升學者 216 萬 9 千人；料理家務者 238 萬 5 千人；高齡、身心障礙者 238 萬 3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計增 5 萬 1 千人或 0.64%。1 至 11 月平均非勞動力人數為 805 萬 2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6 萬 2 千人或 0.78%。

註：有關人力資源調查編製方法與名詞定義、資料發布時間等請上網查閱網址：<http://www.stat.gov.tw/>（點選「就業、失業統計」）